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048

2019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姚力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泳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符利燕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或规划等前瞻性陈述的，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18,76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7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4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7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9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9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7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江丰电子	指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康富特	指	余姚康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江丰	指	江丰电子材料（香港）股份有限公司（Konfoong Materials International Co., Ltd.），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加坡江丰	指	江丰电子材料（新加坡）有限公司（Konfoong Materials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td.），公司全资子公司
马来西亚江丰	指	江丰电子材料（马来西亚）有限公司（Konfoong Materials International(M) Sdn Bhd），公司控股子公司
江丰铜材	指	宁波江丰铜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丰钨钼	指	宁波江丰钨钼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合肥江丰	指	合肥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丰半导体	指	宁波江丰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日本江丰	指	KFMI JAPAN 株式会社，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丰粉末冶金	指	宁波江丰粉末冶金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江丰平芯	指	上海江丰平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创润新材	指	宁波创润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中芯国际	指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华虹宏力	指	上海华虹宏力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
台积电	指	台湾积体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联华电子	指	联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东芝	指	日本东芝公司（Toshiba Corporation）
日本美光	指	原名尔必达内存公司（Elpida Memory Inc.），2013 年被美光科技公司（Mocron Technology Inc.）收购，2014 年 2 月更名为日本美光内存公司（Micron Memory Japan, Inc）
瑞萨	指	瑞萨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Renesas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Co., Ltd.）
罗姆	指	罗姆有限公司（ROHM Co.,Ltd.）
海力士	指	海力士半导体公司（SK Hynix Semiconductor Inc.）
格罗方德	指	格罗方德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Globalfoundries Inc.）
意法半导体	指	意法半导体有限公司（STMicroelectronics Pte Ltd.）

英飞凌	指	英飞凌公司 Infineon Technologies AG 及其子公司
京东方	指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华星光电	指	深圳市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SunPower	指	太阳能集团 (SunPower Corporation)
日本综合商社	指	日本一些掌控该国大部分进出口业务的特大型综合贸易公司, 是以贸易为主体, 集贸易、金融、信息、综合服务与服务功能于一体的跨国公司组织形式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立信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国浩	指	国浩律师 (上海) 事务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在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的现行有效的《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修正案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货币单位
溅射	指	利用离子源产生的离子, 在真空中经过加速聚集, 而形成高速度能的离子束流, 轰击固体表面, 离子和固体表面原子发生动能交换, 使固体表面的原子离开固体并沉积在基底表面的过程
溅射靶材	指	在溅射过程中, 高速度能的离子束流轰击的目标材料, 是沉积薄膜的原材料
集成电路	指	集成电路 (integrated circuit) 是一种微型电子器件或部件。采用一定的工艺, 把一个电路中所需的晶体管、电阻、电容和电感等元件及布线互连一起, 制作在一小块或几小块半导体晶片或介质基片上, 然后封装在一个管壳内, 成为具有所需电路功能的微型结构; 其中所有元件在结构上已组成一个整体, 使电子元件向着微小型化、低功耗、智能化和高可靠性方面迈进了一大步
半导体	指	半导体 (semiconductor), 指常温下导电性能介于导体 (conductor) 与绝缘体 (insulator) 之间的材料。半导体是集成电路的基础。半导体行业隶属电子信息产业, 属于硬件产业, 以半导体为基础而发展起来的一个产业, 是信息时代的基础
半导体芯片	指	在半导体片材上进行浸蚀, 布线, 制成的能实现某种功能的半导体器件
物理气相沉积 (PVD)	指	Chemical Vapor Deposition, 把一种或几种含有构成薄膜元素的化合物放置在有基材的反应室, 在气态条件下发生化学反应, 在基体表面上

		沉积固态薄膜的工艺技术
焊接结合率	指	溅射靶材的靶坯与背板连接的密封性能及抗拉脱强度的指标
背板	指	用于支撑靶坯,使其能够安装在溅射机台内完成溅射反应的材料,通常具有导电、导热等性能
晶圆	指	集成电路制作所用的硅晶片,形状通常为圆形
热处理	指	对毛坯件进行调质、淬火与回火等处理过程
热等静压 (HIP)	指	Hot Isostatic Pressing, 热等静压。将制品放置到密闭的容器中,向制品施加各向同等的压力,同时施以高温,在高温高压的作用下,制品得以烧结和致密化
热压 (HP)	指	Hot Press, 热压。粉末或压坯在高温下的单轴向压制,从而激活扩散和蠕变现象
晶粒	指	内部晶胞方向与位置基本一致而外形不规则的小晶体
晶向	指	通过晶体中原子中心不同方向的原子列,是"晶相取向"的简称
封装	指	把硅片上的电路管脚,用导线接引到外部接头处,以便与其它器件连接的过程
液晶显示器	指	简称 LCD (Liquid Crystal Display),是平面超薄的显示设备,由一定数量的彩色或黑白像素组成,放置于光源或反射面前方,利用电流刺激液晶分子产生点、线、面配合背部灯管构成画面
配线	指	将电路组合配置成为一个经济合理、符合使用要求的电路系统或网络的过程
CFRP	指	碳纤维增强复合材料(Carbon Fiber Reinforced Polymer/Plastic)的缩写,特点是轻质高强,CFRP 被广泛应用在工程、航空航天、汽车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设备、体育用品、赛车等领域
CMP	指	Chemical Mechanical Polishing, 化学机械抛光 (或化学机械研磨),是半导体制造工艺的一种关键技术。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江丰电子	股票代码	300666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江丰电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Konfoong Materials Internation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KFM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姚力军		
注册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经济开发区名邦科技工业园区安山路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400		
办公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经济开发区名邦科技工业园区安山路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4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kfmic.com		
电子信箱	investor@kfmic.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云霞	施雨虹
联系地址	余姚市经济开发区名邦科技工业园安山路	余姚市经济开发区名邦科技工业园安山路
电话	0574-58122405	0574-58122405
传真	0574-58122400	0574-58122400
电子信箱	investor@kfmic.com	investor@kfmic.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余姚市经济开发区名邦科技工业园区安山路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庆春东路西子国际 TA28、29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凌燕、陈思华、方雅斐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金骏、季诚永	2017 年 6 月 15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649,683,244.58	550,025,687.03	18.12%	442,808,748.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808,599.14	64,034,567.92	-8.16%	54,940,766.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4,236,334.26	50,674,199.62	-12.70%	44,170,490.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125,028.59	39,622,302.08	-87.07%	61,387,701.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33	-18.18%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33	-18.18%	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8%	14.98%	-5.00%	20.96%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444,148,387.35	880,613,557.31	63.99%	646,900,667.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13,456,738.04	564,989,048.35	8.58%	289,704,893.85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8,635,560.25	157,086,540.13	173,304,703.72	180,656,440.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12,777.74	11,480,958.64	20,595,250.10	13,619,612.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38,079.23	9,808,211.00	19,477,649.98	6,212,394.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5,228.91	-6,410,533.96	-4,104,509.76	22,425,301.2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450.05	-1,123.83	-570.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756,214.52	17,461,979.62	13,984,412.0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05,3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94,715.79	-1,640,210.98	-1,165,555.3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20,067.03	2,421,634.85	2,048,010.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3,316.87	38,641.66		
合计	14,572,264.88	13,360,368.30	10,770,275.8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主营业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高纯溅射靶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主要产品为各种高纯溅射靶材，包括铝靶、钛靶、钽靶、钨钛靶等，这些产品主要应用于半导体（主要为超大规模集成电路领域）、平板显示、太阳能等领域。超高纯金属及溅射靶材是生产超大规模集成电路的关键材料之一，目前，公司的超高纯金属溅射靶材产品已应用于世界著名半导体厂商的先端制造工艺，在7纳米技术节点实现批量供货。

（二）主要产品

1、铝靶

高纯铝及铝合金是目前使用最为广泛的导电层薄膜材料之一。在其应用领域中，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的制造对溅射靶材金属纯度的要求最高，通常要求达到99.9995%（5N5）以上，平板显示器、太阳能电池用铝靶的金属纯度略低，分别要求达到99.999%（5N）、99.995%（4N5）以上。

目前，公司生产的铝靶已经广泛应用于半导体芯片、平板显示器、太阳能电池等领域。

2、钛靶及钛环

在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中，钛是较为常用的阻挡层薄膜材料之一（相应的导电层薄膜材料为铝）。在先端芯片制造工艺中，钛靶要与钛环件配套使用，其主要功用是辅助钛靶完成溅射过程。目前，公司生产的钛靶、钛环主要应用于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制造领域。

3、钽靶及钽环

在尖端的超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中，钽是阻挡层薄膜材料之一（相应的导电层薄膜材料为铜）。钽作为阻挡层通常用于90-7纳米技术节点的先端芯片中，所以钽靶及其环件是制造技术难度最高、品质保证要求最严的靶材产品，之前也仅有美国和日本的少数几家跨国公司（即霍尼韦尔、日矿金属、东曹、普莱克斯等）能够生产。随着国际市场对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消费类电子产品需求量的爆炸式增长，高端芯片的需求大幅增加，使得钽金属成为炙手可热的矿产资源，但钽矿资源较为稀缺，使得高纯钽靶价格昂贵。除钽靶外，公司还生产钽环，其主要作用是辅助钽靶完成溅射过程。目前，公司生产的钽靶主要用于超大规模集成电路领域。

4、钨钛靶

钨钛合金电子迁移率低、热机械性能稳定、抗腐蚀性能优良以及化学稳定性好，近年来钨钛合金溅射靶作为半导体芯片门电路接触层材料得到应用；此外，钨钛靶还可在半导体器件的金属连接处做阻挡层，尤其适合在大电流和高温环境下使用。目前，公司生产的钨钛靶主要应用于超大规模集成电路及太阳能电池领域。

5、其他产品

除上述四种金属靶材产品以外，公司生产的其他产品包括铜靶、镍靶、钴靶、铬靶、陶瓷靶等其他种类的溅射靶材以及金属蒸发料、LCD用碳纤维复合材料部件（主要包括碳纤维支撑、碳纤维传动轴、碳纤维叉臂）等其他产品，同时公司对外出售从客户端回收的钽靶（含钽环）和钛靶（含钛环）等，并向客户提供环件的清洗翻新服务。

（三）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依据销售订单和生产计划制定具体的采购计划，结合主要原材料的现有库存量、采购周期、在途时间等因素计算具体的采购数量，并确保一定的安全库存量。对于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公司已经建立了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渠道，与主要供应商结成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根据制定的采购计划实施采购；对于其他原材料的采购，公司通常会选择2-3家合格供应商，建立多家供货渠道，经询价后确定供应商并及时采购入库。针对日本供应商，公司主要通过三菱化学旗下的综合商社向其采购高纯金属原材料。

2、生产模式

由于公司的终端用户多为世界一流芯片制造企业，各客户拥有独特的技术特点和品质要求，为此公司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采取了定制化的生产模式。研发生产的产品在材料、成分、形状、尺寸、性能参数等诸多方面存在着不同，公司生产具有“多品种、小批量”的特点。在产品研发及设计前期，公司要投入大量精力与终端客户进行技术、品质、性能的交流，当产品通过客户评价后，生产部门在接到来自销售部门的客户订单后，即根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

公司已经掌握了高纯金属及溅射靶材生产中的核心技术，形成了晶粒晶向控制、材料焊接、精密加工、产品检测、清洗包装等在内的完整业务流程，通过合理调配机器设备和生产资源自主组织生产，实行柔性化生产管理。

3、营销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包括直销和商社代理销售模式两种模式。

①直销模式

针对中国大陆、欧洲、台湾地区及东南亚的客户公司主要采取直销模式，在通过客户认证之后，客户

直接向公司下达月度或季度的采购订单，公司按要求直接向客户发货。

②商社代理销售模式

商社代理销售模式是指公司与东芝、日本美光、罗姆等日本最终客户的合作模式。日本综合商社模式已经有超过一百多年的历史，由于日本制造业推崇“零库存”存货管理方式，而大型商社能为制造企业提供信息收集处理、市场开发、仓储运输及资金垫付服务，所以日本制造企业较多采用商社模式对外采购、销售。

公司的日本客户主要通过三菱化学（主要是其子公司三菱株式会社）、依摩泰等知名的特大型综合商社向公司采购靶材。业务流程为最终客户首先与综合商社签订采购合同，综合商社再与公司签订合同，公司按照合同要求发货至综合商社指定仓库，由综合商社向公司支付货款。在合作过程中，综合商社为终端客户提供仓储、物流等供应链管理服务，并协助公司对终端客户提供技术服务，终端客户对公司进行技术评审和认证，并可能直接向公司提出各种技术、品质和生产的相关改善建议。

（2）客户认证流程

由于超大规模集成电路、太阳能电池、平板显示器等下游客户对溅射靶材的产品质量、性能指标等有着非常严苛的要求，因此，高纯溅射靶材行业存在严格的供应商认证机制。公司在与潜在客户初步接触之后，需要经过供应商初评、产品报价、样品检测、小批量试用、稳定性检测等认证程序之后，才能成为合格供应商。

（3）产品定价和收款方式

公司产品主要采用成本加成定价原则，在原材料、加工成本和人力成本等基础上加一定比例的利润确定产品的报价，同时，根据客户订单规模、合作关系和市场供求状况等情况进行适当调整；公司的收款方式主要为银行转账等，根据客户信用情况一般给予1-3月的信用期。

（4）产品配送和售后服务

公司主要通过第三方物流进行产品配送；为了更好地了解客户需求、掌握市场发展动态，公司会派遣技术和销售人员定期拜访主要客户，进行客户满意度调查和访谈研究，从而更好地为客户提供产品和技术服务。

公司采用目前的经营模式是根据靶材产品原材料供应情况、生产工艺、公司所处行业市场竞争格局确定的，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一直专注于高纯溅射靶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预计未来公司的经营模式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四）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溅射靶材是电子及信息产业、液晶显示器、光学等行业必不可少的原材料，进而广泛地应用于汽车电子、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家用电器、显微镜及相机镜头等终端消费领域，因此，溅射靶材行业不易受到

偶然性或突发性因素的影响，能够充分分享下游产业应用的广阔市场。随着终端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展和快速发展，强劲的消费需求有利于驱动溅射靶材市场不断扩容。公司主要从事高纯溅射靶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各种高纯溅射靶材，包括铝靶、钛靶、钽靶和钨钛靶等，公司将把握市场机遇，持续强化研发创新，努力提高产品技术的先进性、品质及性价比，增强市场开拓及客户服务能力，提升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水平，努力发展成为“国际优秀的高纯度金属及溅射靶材生产企业”。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本报告期末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1,042.79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404.50%，主要系公司增加投资联营企业所致。
固定资产	本报告期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36,155.48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32.58%，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以及其他新项目的实施，产能和规模不断扩建所致。
无形资产	本报告期末发生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本报告期末在建工程余额为 5,549.57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35.87%，主要系本报告期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所致。
货币资金	本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为 51,392.06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247.13%，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根据整体投融资规划，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预付款项	本报告期末预付款项余额为 729.27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61.10%，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预付材料款、租赁费等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本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 231.69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284.58%，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押金、保证金、出口退税增加所致。
存货	本报告期末存货账面价值为 23,348.55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59.22%，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本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为 1,090.16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36.03%，主要系根据国家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公司本报告期末增值税进项留抵税额减少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为 1,391.49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60.46%，主要系本报告期子公司可抵扣亏损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本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为 5,304.30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130.76%，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预付设备款、工程款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高纯溅射靶材行业具有技术密集和资本密集的双重特性，生产设备投入巨大，产品技术含量丰富，对生产工艺和技术能力的要求较高，需要建立专业的技术团队并拥有较为深厚的技术储备。公司是由技术团队发起的典型的创业型企业，在稳定的核心管理团队带领下，凭借领先的技术优势和可靠的产品质量，公司已在行业内取得了较为有利的市场地位，确立了较强的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1、技术优势

（1）具有国际水平的技术团队

高纯溅射靶材行业是高新技术的聚集地，企业的技术研发实力成为大量资本投入能够有效转化为经营效益的关键所在。公司十分重视技术团队的建设，打造了一支具有国际水平的技术研发团队，核心成员由多位具有金属材料、集成电路制造专业背景和丰富产业经验的归国博士、日籍专家及资深业内人士组成。

董事长兼首席技术官姚力军先生一直从事超高纯金属材料及溅射靶材研究，2009年入选国家“千人计划”；董事兼总经理Jie Pan先生长期从事超高纯度金属及电子材料的研究，2012年入选国家“千人计划”；此外，相原俊夫、王学泽等核心管理团队成員均具有十年以上行业从业经历。

（2）持续的技术创新

自成立伊始，公司管理团队便意识到持续技术创新的重要性，不断增加研发投入，以保证公司产品的创新性和技术领先。经过数年的技术积淀，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体系，具备较强的技术与产品创新能力，打破了国内高纯溅射靶材基本依靠进口的局面，填补了国内同类产品的技术空白，并逐渐成长为国内高纯溅射靶材产业的领先者，能够在全球范围内与美国、日本跨国公司进行市场竞争。

公司分别建立了“宁波市企业工程（技术）中心”、“国家示范院士专家工作站”，并不断扩大研发团队、承担或主持国家级高新技术课题研究。公司研发中心被评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2008年公司被授予“高新技术企业”称号，2017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以半导体芯片用高纯溅射靶材为核心，液晶显示器、太阳能电池用溅射靶材共同发展的多元化产品研发体系。公司通过研发机构的合理设置和研发项目的有效管理保证了公司研发活动的有序开展和技术创新优势的发挥，并最终满足客户的定制化需求。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共取得国内授权专利228项，包括发明专利182项，实用新型46项。另外，公司取得韩国发明专利2项、中国台湾地区发明专利1项。上述专利涵盖了金属提纯、晶粒晶向控制、焊接技术、精密加工、清洗包装等一系列生产工艺。2015年公司被国家知识产权局评为“国家知识

产权优势企业”，并获得“浙江省技术发明一等奖”荣誉。依托领先的技术实力和高水准的技术团队，公司先后承担或主持了“863计划重点项目”、“863计划引导项目”、“02专项”等多项国家级研究课题。

2、产品优势

（1）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

高纯溅射靶材的产品质量、性能在整个产业链中占据非常重要的地位，尤其是在下游终端消费电子产品市场竞争愈发激烈的情况下，行业内生产厂商必须以质取胜。目前，公司生产的高纯溅射靶材主要应用于半导体芯片、平板显示器和太阳能电池等领域，对产品质量和稳定性要求较高，溅射靶材的质量将直接决定终端产品的质量，是否具有可靠的产品质量将成为行业内企业获取市场竞争优势的关键。公司为保证产品质量，建立了一套完整、严格的质量控制和管理体系，在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质量检测等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都实施了较为完备的质量检测程序，以确保产品的品质和可靠性。

公司建有针对物理气相沉积（PVD）材料的分析实验室，配备各类先进检测设备和仪器，如分析材料晶粒的形貌和大小的结晶组织分析系统，分析焊接结合率以及材料缺陷、冷却水管道的超声波焊接扫描系统C-SCAN，用于尺寸检测、溅射后靶材残余量分析的三维坐标测量仪CMM，对元素进行快速定性分析及合金含量分析的X射线荧光分析仪XRF，快速测定材料结构X射线衍射分析仪XRD，分析材料形貌、成份的扫描电子显微镜SEM，能够高灵敏度进行元素微区分析的电子探针分析仪EPMA，对材料成份定性定量分析原子发射光谱仪AES，分析杂质元素和纯度的辉光放电质谱仪GDMS，对纳米区域的物理性质包括对形貌进行探测的原子力显微镜AFM，显微结构及织构的电子背散射衍射分析仪EBSD。这些设备为公司实施严格的质量检测程序提供了有力的技术保障，最大限度地保证了产品质量和技术含量，有利于提升客户满意度和市场竞争力，同时，先进的研发设备也为公司产品的后续开发建立了宽范围的拓展平台，为客户新材料、新工艺的探索提供了技术支撑。

严格的质量控制和完善的产品检测不仅保证了公司出厂产品的质量，为公司赢得了较高的产品声誉，公司产品不断获得客户的认可，逐渐进入国内外知名厂商的供应体系，积累起众多优质的客户资源，多家客户给予公司优秀供应商、A等供应商等评价。

（2）产品性价比优势

目前，公司产品最主要的竞争对手为美国、日本等跨国公司，这些公司技术先进、产业经验丰富，且长期居于产品、技术垄断地位，因而产品售价一般较高。公司产品在主要技术指标方面已经不逊于外资品牌，同时，公司在引进国外先进设备的基础上，通过消化吸收再创新，自主研发设计了多项独创的专有技术，通过对技术革新，达到了降低成本、提高产品生产效率的目的，公司充分利用国内制造成本相对较低的优势，通过严格管理降低成本，使得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具有一定优势，能够对客户提出的要求进行快速响应。较高的产品性价比优势促使公司产品不断形成市场竞争优势，能够顺利进入下游产品配套市场。

（3）良好的品牌形象

公司以“成为世界一流的溅射靶材企业”为发展愿景，在深入了解客户产品需求的基础上，不断为客户提供质量可靠的定制化产品。在生产上，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控体系，实施严格的产品检测程序，不断提升产品品质；在销售服务上，公司设立了客户服务部，建立了专业的技术服务团队和技术支持体系，能够对客户需求和现实问题形成快速反应，不断提升客户服务水平。通过近年来的不懈努力，公司已经逐步建立了高品质、高纯度溅射靶材专业生产商的良好品牌形象，在广大客户中积累了一定的市场美誉度，公司产品也日益获得客户的广泛认可，为公司业务订单的获取和业务量的提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有利的市场地位

（1）优质的客户资源

高纯溅射靶材行业的技术含量较高，供应商需要先通过国际通行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同时满足下游客户的质量标准和稳定性要求，经过2-3年的合格供应商全方面认证过程，认证内容涵盖产品质量、供货周期、批量生产、企业管理、生产环境等，才能成为下游制造商的合格供应商。虽然高纯溅射靶材行业认证周期长，认证程序复杂，但一旦通过下游制造商的供应商资格认证，则双方会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双方的供销关系轻易不会发生变化。

经过数年发展，凭借着领先的技术水平和稳定的产品性能，公司已经成为中芯国际、台积电、格罗方德、意法半导体、东芝（通过综合商社实现销售）、海力士、京东方、SunPower等国内外知名厂商的高纯溅射靶材供应商，业务范围涉及半导体芯片、平板显示器和太阳能电池等，并与其建立了较为稳定的供货关系，与各大客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有助于公司充分分享高纯溅射靶材下游应用领域的广阔市场，促进公司营业收入和经营业绩的稳步增长。

（2）领先的市场份额

公司具备较强的技术与产品创新能力，已经成为国内高纯溅射靶材产业的领先者，并在全球范围内与美国、日本跨国公司展开市场竞争，目前，公司已经成为国内最大的半导体芯片用高纯溅射靶材生产商。面对市场空间更为广阔的液晶显示器、太阳能电池等应用领域，公司已经制定了相应的产品研发和市场拓展计划，在继续巩固半导体芯片应用领域领先地位的同时，还可以利用在半导体芯片市场积累的技术、品牌和客户资源，迅速向新的应用领域渗透，从而实现快速稳定的增长。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 年，公司紧紧围绕既定的总体发展战略及经营目标，专注于高纯溅射靶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持续强化研发创新，继续大力投入研发，全方位开拓国际、国内市场，稳步提升产品品质，积极推进全球化技术支持和服务，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不断进行产业战略布局，努力以募投项目为契机向上游延伸。

2018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64,968.3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8.12%，主要原因系 2018 年公司应用于半导体领域靶材产品在保持销售稳步增长的同时，平板显示领域用靶材订单增加明显，其他产品如机台零部件等销售也有所上升，同时 CFRP 业务销售也保持稳定；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80.86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8.1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4,423.63 万元，同比下降了 12.70%。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大幅度增加，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了 43.33%，增加额为 1,408.03 万元；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募投项目以及其他项目的积极推进和不断实施，报告期内职工薪酬、折旧等费用有所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情况概述如下：

1、业务经营方面

（1）继续巩固半导体领域的市场地位，努力提升市场份额

2018 年，公司继续巩固在半导体领域的市场地位，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在半导体领域的行业地位和影响力不断加强，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突破了 7nm 技术节点，进入国际靶材技术领先行列，先进制程的产品不断进入客户端。在半导体材料领域，溅射靶材销售持续增长，市场份额得以保持和进一步提升，已经成为台积电、海力士、中芯国际、联华电子等客户的主要供应商。

（2）实现平板显示领域的销量提升，合肥江丰正式投产

2018 年，公司在平板显示领域的靶材产品销售实现了较大幅度增长，公司的铝靶、铜靶、钛靶等产品已经在平板显示领域的主要生产商合肥京东方、深圳华星光电、天马集团、和辉光电等实现了批量销售，并得到客户认可，并成为主要供应商。同时产品已批量应用于 AMOLED 客户端使用。另外，公司的钼靶也正式下线，并已送样认证。

2018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江丰正式投产。合肥江丰主要为平板显示领域用靶材产品的焊接工厂，在完成厂房建筑、装修、通过竣工备案验收，核心机台等设备正式进驻，生产线安装调试完成后，合肥江丰已达到生产状态，在完成了客户的现场、文件等审计认证工作，其生产的产品也通过了相关客户的样品

测试，可以批量供货，进入正式投产阶段。合肥江丰的正式投产不仅满足了公司的战略发展需求，也能够为客户提供更加及时、周到、优质的专业服务，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平板显示用溅射靶材领域的竞争力。

（3）打造太阳能领域的海外工厂，马来西亚江丰正式投产

2018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马来西亚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正式投产。经过前期各项筹备工作，马来西亚江丰在完成了海外工厂的设备进口许可证等一系列申报后，靶材焊接工厂设备、工具及部分材料已完成安装调试，通过了客户审计，整体靶材焊接工厂正式投入运营。公司的第一个海外工厂的运营，能为客户提供更加专业、及时、高效的技术支持和服务，将进一步扩大在 SunPower 的太阳能领域靶材销售，拓展靶材应用范围和市场空间，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4）完成 CFRP 业务战略布局，销售份额稳步增长

2018 年，公司完成了在 LCD 用 CFRP（碳纤维增强复合材料部件，主要包括碳纤维支撑、碳纤维传动轴、碳纤维叉臂等）业务的战略布局，掌握了 CFRP 业务的前端工艺，并不断研发改进，紧抓市场机遇，CFRP 及相关部件批量生产，向平板显示器生产企业批量供货，并已在终端客户批量使用，销售份额保持稳步增长。

（5）推进机台零部件领域的战略布局，客户订单稳步增加

2018 年，公司积极推进在 PVD（物理气相沉积）和 CMP（化学机械平坦化）机台用零部件产业的战略布局。集成电路芯片制造过程中，PVD 及 CMP 是其中非常重要的工艺环节，PVD 工艺除了会用到大量的溅射靶材外也会用到大量消耗性的金属零部件，CMP 工艺中会用到大量消耗性材料如保持环(Retainer Ring)、活化盘(Disc)、抛光垫(Pad)等，世界上能够掌握以上材料核心技术的公司为数不多，其客户与集成电路用靶材产品的客户基本相同，公司引进了掌握以上技术及市场的核心人才全面开发此类产品，其中保持环(Retainer Ring)、抛光垫(Pad)已经在客户端取得了量产订单。同时，公司依靠自身全面的分析检测能力，成熟的机械加工优势以及快速有效的技术服务意识，积极配合国内知名设备厂商完成核心零部件的工艺设计、改善以及制作加工，从而保证设备商的装配进度，提高装备性能。另外也配合芯片加工厂进行零部件结构及加工工艺优化，提高芯片加工厂设备的工艺性能及生产效率。公司将积极推进机台关键零部件的国产自主化，未来有望在集成电路产业上开辟除了靶材外更广阔的市场空间，为今后经营业绩的提升打下基础。

2、市场开拓方面

2018 年，公司通过参加中国国际半导体博览会暨高峰论坛（简称 IC CHINA）、北京微电子国际研讨会暨 IC WORLD 大会（简称 IC WORLD）等行业展会以及举办全球销售商大会（Global Sales Conference）等多种形式进行产品的市场推广，积极参与国内行业协会牵头成立的行业联盟及海外半导体行业联盟

(CMC)，进一步拓展和海内外客户的合作关系。2018 年，公司积极探索新的市场在 LED、后道封装、半导体零部件、CMP 及泛半导体真空溅镀等领域。2018 年公司凭借质量优异的产品、领先的技术研发实力和优质的技术服务能力进一步提高了市场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后续，公司将抓住行业发展契机，依托良好的品牌、优质的服务、稳定的品质，进一步提高在海内外市场的影响力。

3、技术研发方面

2018 年，公司继续坚持以科技创新为动力，持续大力投入研发，2018 年投入研发费用为 4,657.52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17%，较 2017 年增加 1,408.03 万元，增长幅度为 43.33%。公司生产的 300mm 晶圆用 Al、Ti、Ta、Cu 等靶材产品已批量应用于半导体芯片 90-7nm 技术节点。公司还建立了国际一流的分析检测平台，引进了辉光放电质谱仪(GDMS)、气体分析仪(LECO)、扫描电子显微镜(SEM-EBSD)、直读光谱仪(ICP-OES)、溶体颗粒分析仪(LPC)等系列精密金属材料分析检测设备，可以实现对包括痕量杂质、气体含量、组织结构、晶粒尺寸、表面形貌等在内的各种金属材料性能的全面、精确分析，助力公司的研发水平再上新台阶。随着公司的研发能力和分析检测能力的提高，公司的竞争能力和行业影响力得到了进一步提升，将有效带动公司销售的增长。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取得国内专利 228 项，包括发明专利 182 项，实用新型 46 项。另外，公司取得韩国发明专利 2 项、中国台湾地区发明专利 1 项。上述发明专利的取得，对公司开拓市场和提高产品质量将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公司进一步维护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形成持续创新机制，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共取得 22 项发明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授权日
1	钼硅靶材的制作方法	发明	201310465260.1	2018/2/9
2	靶材焊接夹具和靶材焊接方法	发明	201310478419.3	2018/2/9
3	抛光垫修整器、抛光垫修整装置及抛光系统	发明	201310217195.0	2018/2/9
4	靶材组件的制造方法	发明	201410706152.3	2018/2/9
5	靶材组件的焊接方法	发明	201410854699.8	2018/4/13
6	靶材加工装置以及加工方法	发明	201410369827.X	2018/4/13
7	靶材组件的制造方法	发明	201510705224.7	2018/5/8
8	加热设备保护装置	发明	201410541188.0	2018/5/8
9	一种钼环上柱状把手的修复再利用方法	发明	201510522995.2	2018/5/18
10	钼硅靶材及其组件的制作方法	发明	201410471140.7	2018/6/5
11	铬靶材及其组件的制作方法	发明	201410437023.9	2018/6/8

12	靶材组件的焊接方法	发明	201410427481.4	2018/6/8
13	焊接夹具及靶材组件的制作方法	发明	201410428014.3	2018/8/10
14	靶材侧面切槽刀具	发明	201510493047.0	2018/8/10
15	靶材组件的表面处理方法和工具	发明	201510447283.9	2018/8/10
16	焊接方法	发明	201410453557.0	2018/8/21
17	金属铬的结构显示方法	发明	201410688180.7	2018/8/28
18	靶材热处理方法	发明	201510409485.4	2018/8/28
19	靶材的回收方法	发明	201410855475.9	2018/10/30
20	聚焦环凸台的加工方法	发明	201510836669.9	2018/10/30
21	钨硅靶材的制造方法	发明	201410667330.6	2018/11/27
22	避免边缘长瘤的靶材结构	发明	201510278546.8	2018/11/27

4、生产运营方面

(1) 加强精细化管理，提高全面管理水平

2018 年，公司积极推进精细化管理，逐步实现预算管理、人事考勤及培训管理系统化。通过加强成本管理，完善绩效考核办法，加大成本考核力度，增加员工成本意识，提高质量管理水平，提升产品合格率，控制采购成本等一系列措施，提升了综合管理水平。

(2) 加强设备投入，提升装备能力

2017 年，公司向瑞典 Quintus 公司订制了双两千热等静压设备，该设备达到了全球同型号设备的国际先端水平，在国内属于首台，目前我国尚未引进过类似性能的设备。2018 年，公司与四川航空工业川西机器有限责任公司合作，联手打造国内首创的超大规格热等静压设备。上述设备是超高纯金属钨钼靶材制备的关键设备，超大规格集成电路是高技术产业的制高点，也是国家重点发展的战略新兴产业。存储器代表了集成电路产业的先进制造工艺，是现代信息产业的核心基础之一，超高纯金属钨靶材是存储芯片的核心关键材料，长期以来始终被韩国、美国等跨国公司所垄断。上述设备的引进和合作打造，标志着公司的设备装备将一次性跻身国际设备领先水平之列，填补我国在该领域的设备短板，为电子材料领域提供了新的设备保障能力，具有重大战略意义。

公司订制的上述双两千热等静压设备和超大规格热等静压设备属于定制化设备，制作周期较长，目前尚在厂家制作过程中，预计 2019 年底可以到场安装调试。

(3) 实施信息化管理，打造智能工厂

2018 年全力实施 DNC、预算管理、EHR 等系统建设，明确智能制造建设路径。并结合生产管理需要，

公司自行开发和购入了一系列与生产经营管理相关的软件控制系统，努力建立全面、高效、稳定、准确、节能的信息化系统管理体系。在智能化生产方面，集中解决数控机床的联网、信息采集、程序管理和移动端操作等问题。2018 年公司被评为余姚智能制造标杆企业，被列为宁波企业上云标杆，公司的自动化产线入选“宁波市成套装备改造试点项目”。公司正向数字化、可视化、柔性化、智能化稳步推进。

5、募投项目进展方面

2017 年，公司成功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后，有效保证了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补充流动资金与偿还银行贷款项目”已按计划完成。

2018 年，公司继续积极推进其他募投项目，并根据实际情况和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对募集资金的用途和募投项目实施地点进行了变更。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和《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19 年 1 月 15 日，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为实现公司垂直整合产业链，大力发展高纯金属材料提纯与制备的经营目标，公司的募投项目之一“年产 400 吨平板显示器用钼溅射靶材坯料产业化项目”作为实施上述公司发展战略的关键项目，为了更好地适应市场变化和产品技术更新等要求，需要购置热等静压等大型设备；同时，公司的另一募投项目“分析检测及客户支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基本可以满足公司的产品分析检测及客户支持服务需要。因此，本着轻重缓急的原则，综合考虑上述二个项目的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和公司融资计划的整体安排，公司对上述募投项目之间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做出调整，即增加用于实施“年产 400 吨平板显示器用钼溅射靶材坯料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人民币 2,500 万元，减少用于“分析检测及客户支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2,500 万元。

公司“年产 400 吨平板显示器用钼溅射靶材坯料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江丰钨钼，本次增加的募集资金投入 2,500 万元，与该项目原有募集资金投入的实施方式保持一致，公司以每 1 元注册资本 1 元的价格向江丰钨钼进行单方面增资，用以实施该项目，江丰钨钼另一股东钟伟华先生无条件放弃同比例增资的权利。目前，相关的增资、工商变更等手续已完成。

同时，因热等静压等大型设备的用电量较大，厂区电量供应不足，同时建设用地也不能满足大型设备的安装要求，为顺利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公司变更该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原地点“余姚市临山镇临浦村临路 128 号”，变更为“余姚市临山镇临浦村临路 128 号”和“余姚市经济开发区城东新区安山路北侧，兵马司路东侧 1#2#地块”两个地点。其中热等静压等大型设备的建设运行在余姚市经济开发区城东新区实施，其他生产线的建设运行仍在余姚市临山镇实施。

2018 年，公司与生产经营相关的 3 个募投项目的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1) “年产 300 吨电子级超高纯铝生产项目”进展顺利，公司运用已掌握的生产电子级超高纯铝的核心技术，实现了年产 200 吨电子级超高纯铝的产能，相关技术指标已达到同类进口原材料水平，所生产的超高纯铝材料已可应用于公司的部分产品，公司积极推进客户认证进程，逐步实现了量产，2018 年度实现效益 220.10 万元。该项目的顺利实施打破了国外垄断，提升了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抗风险能力，增强了公司产品质量稳定性并提高了在市场中的竞争力。

(2) “年产 400 吨平板显示器用钼溅射靶材坯料产业化项目”由子公司江丰钨钼负责承担建设，项目的基建工程已基本完成，部分设备已完成安装调试，部分生产线完成了调试和试运行并投产，其生产的高纯钼靶材坯料品质优良，公司首套自主研发生产的高纯钼溅射靶材已顺利下线。本项目还需根据规划进行设备购置、安装调试等后续投资和建设，以完成产线优化和产能扩充。钼溅射靶材是液晶平板显示器制造中的关键核心原材料，在我国拥有广泛的应用空间。本项目正式投产后，江丰钨钼能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专业及全面的服务，将向上拓展公司靶材产业链的布局，实现靶材原材料的自给，进而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抗风险能力。

(3) “分析检测及客户支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积极推进，根据规划已完成大部分分析检测设备的采购，截至 2019 年 2 月，分析检测及客户支持服务中心正式落成。经过前期各项筹备工作，公司分析检测及客户支持服务中心已经配备了辉光放电质谱仪（GDMS）、气体分析仪（LECO）、扫描电子显微镜（SEM-EBSD）、直读光谱仪（ICP-OES）、溶体颗粒分析仪（LPC）等各类分析检测设备，建立起了完整的高纯材料和靶材的分析检测体系，增强了公司在高纯材料提纯、靶材织构控制、靶材溅射性能优化等方面的技术研究实力，为客户做好技术服务与支持，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6、投资发展方面

2018 年及 2019 年初，公司充分把握半导体行业发展机遇，加快了产业战略布局，分别成立了 2 家全资子公司 KFMI JAPAN 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日本江丰”）、广东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江丰”），和 3 家控股子公司宁波江丰粉末冶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丰粉末冶金”）、宁波江丰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丰复合材料”）以及上海江丰平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丰平芯”），对外投资参股了甬商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商实业”），并参与成立了宁波共创联盈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另外，拟由公司全资子公司 KFMI JAPAN 株式会社在中国台湾投资设立台湾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当地主管部门核定为准，以下简称“台湾江丰”）。

(1) 日本江丰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日本新设全资子公司的议案》，2018 年 5 月 7 日，公司日本全资子公司 KFMI JAPAN 株式会社在日本东京设立完成，资本金额

3 亿 100 万日元。

日本是公司重要原材料的采购市场，也是公司主要的产品销售市场之一。公司的原材料高纯铝、钛、铜主要从日本进口，而日本具有独特的综合商社的商业模式，即日本的制造企业一般需通过综合商社从事进出口业务，公司的日本客户也主要通过综合商社向公司采购靶材。因此，公司在日本的采购和销售均采用商社代理模式。

日本江丰的成立，可直接以商社代理模式运作公司在日本的采购和销售，为公司提供信息收集处理、客户市场开发、仓储物流管理等服务，推动公司实现“零库存”存货管理方式，实现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及时性和较高的性价比，并能协助公司为终端客户提供更好的技术服务，推进技术评审和产品认证，直接向公司提出各种技术、品质和生产的相关改善建议，加强与终端供应商和客户的交流与沟通，提高公司在日本市场的开拓能力。进一步拓展国际业务，提高公司综合竞争能力。

（2）广东江丰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了服务于快速成长的液晶平板显示器用溅射靶材的市场需求，同时加强公司相关产品对华南市场的进一步覆盖，公司在广东省惠州市投资设立了广东江丰，注册资本人民币 1 亿元。截至目前，该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公司尚未正式出资。

（3）江丰复合材料

为实现战略发展目标，推动复合材料事业的发展，公司与宁波舜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原管理”）在浙江省余姚市投资设立江丰复合材料。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700 万元，占比 70%；舜原管理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300 万元，占比 30%。截至目前，该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4）江丰粉末冶金

为了推动粉末冶金事业的发展，服务于快速成长的粉末冶金材料及制品等的市场需求，2018 年 5 月 4 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与自然人王巨宝共同投资设立了江丰粉末冶金，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其中公司持有 90% 股权。

粉末冶金工艺是指制取金属粉末或用金属粉末作为原料，经过成形和烧结，制造金属材料的工艺技术，具有容易获得均匀细晶结构、节约原材料、生产效率高等优点，广泛应用于汽车工业、机械制造、电子家电等领域，粉末冶金面临着较大的发展机遇。江丰粉末冶金的成立将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推动粉末冶金事业的发展，提升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5）江丰平芯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了推动 CMP 业务的发展，提升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出资，与自然人胡专、惠宏业共同投资设立江丰平芯。江丰平芯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

公司持有 60%股权，已经在上海市奉贤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毕有关工商登记手续。江丰平芯的设立将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推动 CMP 事业的发展，开辟机台零部件领域的更广阔的市场空间，为今后经营业绩的提升打下基础。

（6）甬商实业

为有效地整合各合资方在各自领域的资源优势，发挥协同效应，深入挖掘产业发展需求，开拓新的发展空间，实现优势互补、合作共赢，从而助力公司提升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公司与中国银泰投资有限公司、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奥克斯集团有限公司、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合资在宁波市鄞州区共同合资设立甬商实业，甬商实业注册资本人民币 8 亿元，其中公司出资 5,000 万元，持有甬商实业 6.25%股权。截至目前，甬商实业已经在宁波市鄞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毕有关工商登记手续。

（7）宁波共创联盈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8 年 12 月 7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相关合作各方共同成立宁波共创联盈股权投资基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5）。截至目前，该基金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公司尚未正式出资。

（8）台湾江丰

为进一步开拓中国台湾地区市场，充分发挥公司的技术优势、服务优势和质量优势，加大公司营销网络体系的建设，推动产品和服务的国际化进程，从而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公司全资子公司 KFMI JAPAN 株式会社（以下简称“KFMI JAPAN”）拟与庄佩玲女士投资的海丰有限公司合作，共同在中国台湾投资设立台湾江丰。台湾江丰注册资本 55 万美元，KFMI JAPAN 持有 65%股权，海丰有限公司持有 35%股权。在中国台湾设立孙公司尚需经过外汇管理部门、商务主管部门等国家有关部门的审批，同时还需获得台湾经济部投资审议委员会的批准，截至目前，台湾江丰尚未正式成立。

7、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持续加强学习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增加信息披露的主动性和准确性，进一步提升信息透明度；通过积极参加宁波证监局等单位举办的“宁波辖区上市公司 2018 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和通过深交所互动平台等沟通渠道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健康、稳定的关系，提升公司形象，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49,683,244.58	100%	550,025,687.03	100%	18.12%
分行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649,683,244.58	100.00%	550,025,687.03	100.00%	18.12%
分产品					
钽靶	205,994,857.14	31.70%	145,500,300.51	26.45%	41.58%
铝靶	158,757,202.88	24.44%	141,987,185.68	25.81%	11.81%
钛靶	101,212,754.55	15.58%	96,785,351.19	17.60%	4.57%
LCD 用碳纤维支撑	69,884,238.10	10.76%	67,966,894.37	12.36%	2.82%
其他	113,834,191.91	17.52%	97,785,955.28	17.78%	16.41%
分地区					

国内	176,779,160.14	27.21%	162,297,805.16	29.51%	8.92%
国外	472,904,084.44	72.79%	387,727,881.87	70.49%	21.9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 同期增减
分行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649,683,244.58	457,398,929.46	29.60%	18.12%	21.67%	-2.05%
分产品						
钽靶	205,994,857.14	144,080,219.52	30.06%	41.58%	59.10%	-7.70%
铝靶	158,757,202.88	111,339,321.37	29.87%	11.81%	8.00%	2.48%
钛靶	101,212,754.55	61,466,273.27	39.27%	4.57%	-9.95%	9.79%
LCD 用碳纤维支撑	69,884,238.10	62,428,260.77	10.67%	2.82%	10.84%	-6.46%
分地区						
国内	176,779,160.14	112,657,807.01	36.27%	8.92%	6.88%	1.22%
国外	472,904,084.44	344,741,122.45	27.10%	21.97%	27.44%	-3.1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系公司的主要产品铝靶、钽靶、钛靶和钨钛靶的合计数据)	销售量	枚/套	49,984	43,023	16.18%
	生产量	枚/套	50,768	43,677	16.24%
	库存量	枚/套	4,655	3,871	20.2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直接材料	358,658,080.16	80.56%	280,876,596.26	76.80%	3.76%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直接人工	22,705,514.01	5.10%	23,366,101.59	6.39%	-1.2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折旧	14,023,993.95	3.15%	14,254,983.48	3.90%	-0.75%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其他制造费用	49,818,568.98	11.19%	47,231,545.93	12.91%	-1.72%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合计	445,206,157.10	100.00%	365,729,227.25	100.00%	

说明

以上系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情况。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1、公司于2018年5月设立全资子公司KFSMI JAPAN 株式会社，注册资本3亿100万日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已全部出资，从2018年5月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公司于2018年5月设立控股子公司上海江丰平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00.00元，其中公司应出资6,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60%，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出资400,000.00元，占期末实收资本的100%，从2018年5月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公司于2018年5月设立控股子公司宁波江丰粉末冶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00.00元，其中公司

应出资4,5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90%，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出资4,500,000.00元，占期末实收资本的100%，从2018年5月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66,800,597.0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6.4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42,489,425.24	21.93%
2	第二名	95,605,811.10	14.72%
3	第三名	76,236,387.64	11.73%
4	第四名	28,965,219.04	4.46%
5	第五名	23,503,753.99	3.62%
合计	--	366,800,597.01	56.4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30,595,099.1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8.4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73%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37,037,887.88	28.39%
2	第二名	135,634,098.26	28.10%
3	第三名	23,238,392.77	4.81%
4	第四名	17,986,712.65	3.73%
5	第五名	16,698,007.59	3.46%

合计	--	330,595,099.15	68.49%
----	----	----------------	--------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3,905,583.56	33,244,108.97	32.07%	主要系随着公司营业收入增加，销售费用中的运输费、佣金及服务费、职工薪酬等均有所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41,713,051.40	31,984,722.11	30.42%	主要系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职工薪酬、折旧、房租及物业管理费用等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5,002,276.75	11,870,127.82	-57.86%	主要系汇率波动导致汇兑损失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所致。
研发费用	46,575,179.94	32,494,885.24	43.33%	主要系公司加大技术开发力度，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技术不断创新的研究策略，设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管理制度体系，建立了针对技术创新的激励制度，拥有具有国际水平的技术研发团队。公司已经掌握了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并广泛应用于公司产品的批量生产中。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的300mm晶圆用Al、Ti、Ta、Cu靶材已批量应用于半导体芯片90-7 nm技术节点。公司还建立了分析检测平台，引进了辉光放电质谱仪（GDMS）、气体分析仪（LECO）、扫描电子显微镜（SEM-EBSD）、直读光谱仪（ICP-OES）、溶体颗粒分析仪（LPC）等系列精密金属材料分析检测设备，可以实现对包括痕量杂质、气体含量、组织结构、晶粒尺寸、表面形貌等在内的各种金属材料性能的全面、精确分析，助力公司的研发水平再上新台阶。随着公司的研发能力和分析检测能力的提高，公司的竞争能力和行业影响力得到了进一步提升，将有效带动公司销售的增长。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共取得国内专利228项，包括发明专利182项，实用新型46项。另外，公司取得韩国发明专利2项、中国台湾地区发明专利1项。上述发明专利的取得，对公司开拓市场和提高产品质量将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公司进一步维护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形成持续创新机制，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122	91	8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5.50%	12.31%	14.24%
研发投入金额（元）	46,575,179.94	32,494,885.24	26,889,363.6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17%	5.91%	6.07%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6,094,995.90	535,885,725.85	29.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0,969,967.31	496,263,423.77	39.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5,028.59	39,622,302.08	-87.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869.45	10,732,180.35	-99.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831,775.45	129,947,004.44	5.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804,906.00	-119,214,824.09	14.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0,658,694.70	512,426,189.75	87.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8,287,563.25	367,272,672.00	27.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371,131.45	145,153,517.75	239.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5,709,355.22	62,452,202.94	485.5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18年度较上年同期减少3,449.73万元，降幅为87.07%。主要系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加大研发投入，备货增加，以及支付的职工薪酬、技术开发费等支出增加所致。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18年度较上年同期增加34,721.76万元，增长239.21%。主要系随着公司销售规模扩大以及产能增加，公司根据整体融资规划安排，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2018年度较上年同期增加30,325.72万元，增长485.58%。主要系随着公司销售规模扩大以及产能增加，公司根据整体融资规划安排，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但因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以及产能增加，研发投入加大，备货增加，以及支付的职工薪酬、技术开发费等增加，导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减少。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13,920,557.58	35.59%	148,049,993.04	16.81%	18.78%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公司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30,764,911.52	9.05%	118,164,833.85	13.42%	-4.37%	
存货	233,485,516.29	16.17%	146,645,648.72	16.65%	-0.48%	
投资性房地产	19,051,781.66	1.32%	20,051,545.36	2.28%	-0.96%	
长期股权投资	10,427,935.32	0.72%	2,066,967.58	0.23%	0.49%	
固定资产	361,554,825.62	25.04%	272,711,174.32	30.97%	-5.93%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以及其他新项目的实施，产能和规模不断扩建等所致。
在建工程	55,495,716.75	3.84%	86,531,319.73	9.83%	-5.99%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550,045,654.38	38.09%	44,933,132.13	5.10%	32.99%	主要系随着公司销售规模扩大以及产能增加，公司根据整体融资规划安排，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15,000,000.00	1.04%	90,000,000.00	10.22%	-9.18%	主要系报告期末长期借款在一年内到期重新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000,000.00	6.23%			6.23%	主要系报告期末长期借款在一年内到期重新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287,461.3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固定资产	182,712,190.79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5,618,965.93	银行借款抵押、质押
合计	206,618,618.04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7年	首次公开	21,211.78	5,142.23	15,666.71	2,500	2,500	11.79%	5,545.07	截止 2018	0

	发行股票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共结余资金 5,603.06 万元尚未使用,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57.99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	21,211.78	5,142.23	15,666.71	2,500	2,500	11.79%	5,545.07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696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江丰电子”)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469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6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5,376.16 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人民币 2,452.83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22,923.33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于 2017 年 6 月 9 日汇入公司账户。扣除其他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审计验资费、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1,711.55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211.7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626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子公司江丰钨钼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21,211.78 万元,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15,666.71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收到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57.99 万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期末结余金额为 5,603.06 万元。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已用自筹资金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2017 年 6 月 2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中 3,300.43 万元置换截至 2017 年 6 月 11 日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以上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核验,并由其出具了《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642 号)。上述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已进行了置换。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 年 6 月 2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全体董事会审议表决,一致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江丰钨钼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1,6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共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 万元。公司已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和 6 月 12 日向募集资金账户归还了 7,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十二个月。

2018 年 7 月 31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闲置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 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4 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0.00 元。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8 年 12 月 21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将“年产 400 吨平板显示器用钼溅射靶材坯料产业化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原地点“余姚市临山镇临浦区临路 128 号”变更为“余姚市临山镇临浦区临路 128 号”和“余姚市经济开发区城东新区安山路北侧，兵马俑路东侧 1#2#地块”两个地点，2019 年 1 月 15 日，上述议案获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对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变更，系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推进情况，综合考虑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对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变更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 12 月 21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对公司的募投项目“分析检测及客户支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和“年产 400 吨平板显示器用钼溅射靶材坯料产业化项目”之间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调整，即减少用于“分析检测及客户支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人民币 2,500 万元，增加用于实施“年产 400 吨平板显示器用钼溅射靶材坯料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投入人民币 2,500 万元。2019 年 1 月 15 日，上述议案获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对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系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推进情况，综合考虑“年产 400 吨平板显示器用钼溅射靶材坯料产业化项目”和“分析检测及客户支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对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七、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年产 400 吨平板显示器用钼溅射靶材坯料产业化项目	是	6,686.78	9,186.78	1,625.98	5,566.95	60.60%	2019 年 06 月 14 日	0	0	不适用	否

2、年产 300 吨电子级超高纯铝生产项目	否	4,021	4,021	1,608.75	2,874.85	71.50%	2019 年 06 月 14 日	220.1	220.1	不适用	否
3、分析检测及客户支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是	5,504	3,004	1,907.5	2,224.96	74.07%	2019 年 06 月 14 日	0	0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5,000	5,000		4,999.95	100.00%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1,211.78	21,211.78	5,142.23	15,666.71	--	--	220.1	220.1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21,211.78	21,211.78	5,142.23	15,666.71	--	--	220.1	220.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2018 年 12 月 21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将“年产 400 吨平板显示器用钨溅射靶材坯料产业化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原地点“余姚市临山镇临浦区临路 128 号”变更为“余姚市临山镇临浦区临路 128 号”和“余姚市经济开发区城东新区安山路北侧，兵马司路东侧 1#2#地块”两个地点，2019 年 1 月 15 日，上述议案获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对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变更，系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推进情况，综合考虑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对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变更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已用自筹资金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2017 年 6 月 2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中 3,300.43 万元置换截至 2017 年 6 月 11 日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以上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核验，并由其出具了《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642 号）。上述									

		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已在 2017 年进行了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p>2017 年 6 月 23 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1,600.00 万元的闲置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7 月、8 月和 9 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1,000.00 万元和 1,000.00 万元，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和 2018 年 6 月 12 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7,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p> <p>2018 年 7 月 31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闲置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 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4 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 0.00 元。</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暂未使用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400 吨平板显示器用钼溅射靶材坯料产业化项目	年产 400 吨平板显示器用钼射靶材坯料产业化项目	9,186.78	1,625.98	5,566.95	60.60%	2019 年 06 月 14 日	0	不适用	否
分析检测及客户支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分析检测及客户支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3,004	1,907.5	2,224.96	74.07%	2019 年 06 月 14 日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12,190.78	3,533.48	7,791.91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为实现公司垂直整合产业链，大力发展高纯金属材料提纯与制备的经营目标，公司的募投项目之一“年产 400 吨平板显示器用钨溅射靶材坯料产业化项目”作为实施上述公司发展战略的关键项目，为了更好地适应市场变化和产品技术更新等要求，需要购置热等静压等大型设备，目前按照该项目募集资金投入计划测算出现资金缺口；同时，公司的另一募投项目“分析检测及客户支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目前基本可以满足公司的产品分析检测及客户支持服务需要。因此，本着轻重缓急的原则，综合考虑上述二个项目的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和公司融资计划的整体安排，公司拟对上述募投项目之间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做出调整，2018 年 12 月 21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对公司的募投项目“分析检测及客户支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和“年产 400 吨平板显示器用钨溅射靶材坯料产业化项目”之间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调整，即减少用于“分析检测及客户支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人民币 2,500 万元，增加用于实施“年产 400 吨平板显示器用钨溅射靶材坯料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投入人民币 2,500 万元。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对该变更情况披露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和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9 年 1 月 15 日，上述议案获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与发展趋势

超大规模集成电路是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交通运输、通讯等产业的基础，对人民生活及国家安全具有重要战略意义。溅射靶材行业属于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在十九大报告及政府工作报告中多次提到要鼓励和大力发展集成电路产业。而溅射靶材乃是集成电路发展的核心材料之一。

为了促进我国溅射靶材产业规模平稳较快增长，技术创新能力增强，加速溅射靶材供应本土化进程，近年来，国家制定了一系列产业政策引导溅射靶材工业健康稳定发展，同时，国家重点研究发展计划、国家科技重大专项“超大规模集成电路制造设备及成套工艺”专项基金（简称“02专项”）、发改委的战略转型产业化项目都有针对性地把溅射靶材的研发及产业化列为重点项目，从国家战略高度扶植溅射靶材产业发展壮大，国家产业政策、研发专项基金的陆续发布和落实，为溅射靶材行业的快速发展营造了良好的产业环境，将有力地引导溅射靶材产业持续健康发展，企业实力进一步增强。

（二）公司发展现状

1、公司已成为国内行业龙头，先发优势明显

溅射靶材是半导体、液晶显示、太阳能光伏等各应用行业的上游材料，溅射靶材的品质要求高、行业认证壁垒高，行业集中度也很高。同时，溅射靶材行业市场化程度很高，竞争较为激烈。长期以来，溅射靶材主要被日本、美国的国际化企业所垄断。

经过数年的科技攻关和产业化应用，目前，国内江丰电子已经逐渐突破关键技术门槛，公司成立后成功进入这一领域，填补了国内的空白，公司已经掌握了高纯溅射靶材生产过程中的关键技术，具备较强的技术研发、产品开发和批量生产能力，能够根据下游客户对溅射靶材产品质量、技术指标和规格尺寸等方面的要求进行定制化产品生产和技术服务，在全球范围内积极参与与美国、日本跨国公司的市场竞争，不断进入国内外优质客户的供应链体系，主要客户包括台积电（TSMC）、联华电子（UMC）、格罗方德（GLOBALFOUNDRIES）、中芯国际（SMIC）、索尼（SONY）、东芝（TOSHIBA）、瑞萨（Renesas）、美光（Micron）、海力士（Hynix）、华虹宏力（HHGrace）、意法半导体（STM）、英飞凌（Infineon）、京东方（BOE）、华星光电（CSOT）、SunPower等国内外知名半导体、平板显示及太阳能电池制造企业，在行业中占据了较为有利的竞争地位。

2、集成电路28-7nm技术节点靶材技术关键已经突破

集成电路28-7nm技术节点用超高纯钽（Ta）靶材及环件、铜靶材（Cu）、钛靶材（Ti）、铝靶材（Al）的晶粒晶向精细调控技术、大面积无缺陷焊接技术、精密机械加工技术及高洁净清洗封装技术全面攻克，

并在客户端实现全面量产，其中钽靶材及环件在台积电7nm芯片中已经量产，随着公司各种材料靶材在28-7nm技术节点的全面量产，将使公司业绩得到显著提升。同时，公司积极向产业链上游发展、布局。募投项目高纯铝、高纯钼等高纯金属材料的研发制造正在积极推进中，逐步实现量产后，将增强公司靶材产品质量稳定性并提高在市场竞争中的竞争力。

3、已在PVD及CMP机台用零部件产业的战略布局

在集成电路芯片制造过程中，PVD（物理气相沉积）和CMP（化学机械平坦化）是其中非常重要的工艺环节，PVD工艺除了会用到大量的溅射靶材外也会用到大量消耗性的金属零部件，CMP工艺中会用到大量消耗性材料，全世界能够掌握以上材料核心技术的公司为数不多，使用客户同集成电路靶材客户是相同的，公司已引进了掌握以上技术及市场的核心人才全面开发此类产品，后续将继续加深相关产业的战略布局，在集成电路产业中开辟除了靶材外更广阔的市场空间。

（三）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经营目标

公司秉承“为‘中国制造’增添光荣”的宗旨，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高纯溅射靶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国内该领域少数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企业。未来，公司将继续聚焦半导体集成电路、平板显示和太阳能等领域高纯溅射靶材业务，通过技术创新，提升产品性能和质量，通过管理创新，降低产品成本，提升客户满意度，全方位开拓国内国际市场，成为“国际优秀的高纯度金属及溅射靶材生产企业”。

公司主要经营目标如下：

- 1、追踪国际最先进集成电路技术，实现超高纯溅射靶材在28-5nm技术节点的全面批量应用并逐步提高市场份额。
- 2、拓展大尺寸超高纯靶材制造技术的应用，实现产品在平板显示、触摸屏及可穿戴电子设备、光伏产业等领域的规模销售。
- 3、垂直整合产业链，大力发展高纯金属材料提纯与制备，增加产品利润空间，提高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 4、建立全面覆盖北美、欧洲、东南亚等关键市场的销售及技术支持网络，在全球范围内，成为溅射靶材市场的主要供应商。
- 5、建立以国家“千人计划”专家，博士、硕士、本科等各层次人员组成的技术研发队伍，形成国际一流的高纯金属及溅射靶材开发团队。

（四）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1、新产品开发所面临的风险

公司的电子溅射靶材具有品种多、批量少、升级快、研发投入大、周期长、风险高等特点，需要持

续开发和创新。产品研发试制成功后，进行大规模生产时，任何设备工艺参数缺陷、员工素质差异等都可能对产品品质波动，面临产品难以规模化生产风险。

公司通过多年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加强技术储备和科研管理，掌握了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在溅射靶材研发及生产领域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经验和技術储备，能够降低新产品开发的风险。

2、新产品市场推广风险

由于芯片制造工艺对环境、材料的严格要求，芯片制造企业一般选择认证合格的安全供应商保持长期合作，从而降低材料供应商变化可能导致的产品质量风险；同时，新的材料供应商必须通过芯片制造企业严格的公司和产品评估认证才能成为其合格供应商。因此，公司集成电路28-7nm技术节点用靶材新产品大规模市场销售市场推广面临客户的认证意愿、对公司质量管理能力的认可以及严格的产品认证等不确定因素，存在一定的市场推广风险。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新市场推广工作，并通过加大新产品市场开发投入、严格新产品质量管理、引进新市场专业人员等手段控制新市场推广的风险。

3、行业和市场波动风险

半导体产业具有技术呈周期性发展和市场呈周期性波动的特点。公司主营业务处于半导体产业链的材料和设备支撑行业，其市场需求和全球及国内半导体产业的发展状况息息相关，因此，本公司的业务发展会受到半导体行业周期性波动的影响。如果全球及国内半导体行业再度进入发展低谷，则公司将面临业务发展放缓、业绩产生波动的风险。未来几年公司将在技术开发和市场开发加大投入。开发市场、加速进口替代可以扩大公司市场份额，保证经营业绩；开发技术、持续推出新产品可以不断拓宽公司产品应用领域，提高产品毛利。

4、投资规模扩张和研发投入导致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随着募投项目建成投产，公司投资规模迅速扩大，固定资产大幅增加将导致折旧成本大幅增加，同时公司近年来研发投入较大，如果公司市场开发工作进展不顺利，将会导致公司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公司将全力做好新市场开发，不断挖掘和发现新的客户，力争减少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同时公司也集约运行，从管理上挖掘潜力，把运行成本的上升控制到最小程度。

5、投资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虽然公司在对外投资决策过程中综合考虑了各方面的情况，为投资项目作了多方面的准备，但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受到市场环境变化、国家产业政策变化以及设备供应、客户开发、产品市场销售状况等变化因素的影响。如果投资项目不能顺利实施，或实施后由于市场开拓不力无法消化新增的产能，公司将面临投资项目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公司将组建专业项目团队，确保资金及时到位，制定周密的项目实施方案，积极争取国家产业扶持

政策，尽力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并达到预期收益。

6、LCD用碳纤维复合材料部件市场需求下降的风险

除了高纯金属溅射靶材及相关业务以外，报告期内公司还生产LCD用碳纤维复合材料部件，该产品主要用于平板显示器生产线相关设备及配件。不同于溅射靶材等消耗性原材料，碳纤维复合材料部件可重复使用，一般在平板显示器生产线建设和扩产过程中会产生大量需求，产线建成以后需求下降。近年来我国平板显示器行业发展迅速，京东方、华星光电等液晶面板厂商正处于快速扩张和产线建设阶段。未来若下游LCD厂商扩产脚步放缓或停滞，则公司的LCD用碳纤维复合材料部件产品的市场需求将可能下降，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密切关注我国平板显示器行业发展动态，及时了解相关面板厂商的扩张情况及产线建设需求，积极争取市场份额，同时运用管理和技术优势，努力拓展其他相关业务。

7、汇率波动风险

近年来，受到国际收支状况、政治局势、宏观经济等相关因素的综合影响，人民币汇率的波动较大，公司外销收入占比较高，主要以美元、日元结算，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日元持续升值，公司以美元标价的产品价格将提高，从而在一定程度上降低公司产品的竞争力，境外客户可能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公司持有的美元、日元资产的价值也会受到汇率波动的影响。人民币的汇兑损失有可能对公司净利润产生影响。

公司将增强汇率风险防范意识，采取适时结汇、把握出口收汇与进口付汇的时间节点和锁定汇率等措施，努力规避或降低汇率风险，以减少汇率变化对公司盈利水平的影响。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12月0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调研/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8年12月5日
2018年12月21日	实地调研	其他	无
2018年12月2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 1、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每年按当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
- 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3、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 4、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 5、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可扣减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 6、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

1、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

2、公司利润分配期间间隔：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原则上每会计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必要时，公司董事会也可根据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或发放股票股利。

3、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及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公司目前处于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发展阶段，除公司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可分配利润的20%。

本条所称公司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是指：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五十；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百分之三十。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须经董事会批准，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4、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1）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当期可分配利润为正；

（2）董事会考虑每股净资产的摊薄、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等真实合理因素后认为公司具有成长性，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

采用股票股利形式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在制作的方案中说明采取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合理原因。

5、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制定或调整股东回报计划。但公司保证现行及未来的股东回报计划不得违反以下原则：即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

（三）分红政策差异化调整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4、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分配所占比例不低于20%。

（四）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1、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证券部拟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并由独立董事发表明确独立意见；监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同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并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利润分配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公司在特殊情况下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

2、公司因特殊情况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需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五）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修订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属于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重要决策事项，原则上不得随意调整；有正当理由，确需调整或变更利润分红政策的，应按照如下要求进行：

- 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制定和修订由公司董事会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出，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政策论证过程中，需与独立董事充分讨论，在考虑对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形成利润分配政策。
- 2、若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现有的利润分配政策影响公司可持续发展时，公司董事会应提出修改利润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提出修改利润分配政策时应以股东利益为出发点，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意见，注重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并在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中详细说明修订的原因。
- 3、公司董事会制定与修订利润分配政策，应当通过网络、电话以及见面会等各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 4、公司董事会制订和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需经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修改发表独立意见。
- 5、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制定和修订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审议调整或者变更现金分红政策议题时，公司应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公众股东征集投票权。

（六）分红政策相关信息的披露

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需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58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18,76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2,688,08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2,688,080.00
可分配利润（元）	181,482,871.2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1、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利润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 年度公司（指母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8,919,587.69 元，减当年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6,891,958.77 元，加上年结转未分配利润 152,676,244.61 元，减 2017 年度现金分红 11,594,279.29 元，截至 2018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203,109,594.24 元。

2、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了回报公司股东，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同时考虑到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状况，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218,76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8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2,688,08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218,76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8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股利12,688,080.0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要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总股本218,76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3元(含税)，不送红股，也

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合计实际派发现金股利11,594,279.29元（含税）。

2016年度未进行任何形式的利润分配。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18年	12,688,080.00	58,808,599.14	21.58%	0.00	0.00%	12,688,080.00	21.58%
2017年	11,594,279.29	64,034,567.92	18.11%	0.00	0.00%	11,594,279.29	18.11%
2016年	0.00	54,940,766.33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姚力军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2017年06月15日	2017年6月15日-2020年6月14日	正常履行中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Jie Pan、张辉阳、李仲卓、钱红兵、于泳群、李义春、王晓勇、张英俊、相原俊夫、王学泽、周友平、窦兴贤、鲍伟江、边逸军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7 年 06 月 15 日	2017 年 6 月 15 日-2018 年 6 月 14 日	已履行完毕
	宁波拜耳克管理咨询有	股份限售承	自公司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机构不转让或者委托	2017 年 06 月	2017 年 6 月 15 日-2020 年	正常履行中

	限公司、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诺	他人管理本机构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机构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15 日	6 月 14 日	
	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郑州金天丞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智兴博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谢立新、周厚良、宁波海邦人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俞建超、赵永升、姚华俊、李勇成、冯晋、单迦亮、徐兴标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机构/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机构/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7 年 06 月 15 日	2017 年 6 月 15 日-2018 年 6 月 14 日	已履行完毕
	喻洁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为公司董事钱红兵先生的家庭成员，在钱红兵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锁定期限参照钱红兵先生的承诺执行。	2017 年 06 月 15 日	2017 年 6 月 15 日-2020 年 6 月 14 日	正常履行中
	李晓冬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为公司董事李仲卓先生的近亲属，在李仲卓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锁定期限参照李仲卓先生的承诺执行。	2017 年 06 月 15 日	2017 年 6 月 15 日-2018 年 6 月 14 日	已履行完毕
	姚力军	股份减持承诺	1、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在承	2017 年 06 月 15 日	2017 年 6 月 15 日-2022 年	正常履行中

			<p>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2、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上市之日持股数量的 2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和减持数量应相应调整。</p>		6 月 14 日	
	<p>姚力军、Jie Pan、张辉阳、李仲卓、钱红兵、于泳群、李义春、王晓勇、张英俊、相原俊夫、王学泽、周友平、窦兴贤、鲍伟江、边逸军</p>	<p>股份减持承诺</p>	<p>在本人于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①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②如发生本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承担赔偿责任。3、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本人不因</p>	<p>2017 年 06 月 15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宁波拜耳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1、本机构直接、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2、本机构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企业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上市之日持股数量的 10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和减持数量应相应调整。3、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①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②如发生本企业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本人已经承担赔偿责任。4、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2017 年 06 月 15 日	2017 年 6 月 15 日-2022 年 6 月 14 日	正常履行中
	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郑州金天丞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智兴博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股份减持承诺	1、本机构/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2、本机构/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企业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本企业在公司首	2017 年 06 月 15 日	2017 年 6 月 15 日-2020 年 6 月 14 日	正常履行中

	伙)、张辉阳		次公开上市之日持股数量的10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和减持数量应相应调整。3、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①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②如发生本企业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本人已经承担赔偿责任。4、本企业/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1、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①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②如发生本企业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已经承担赔偿责任。2、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2017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谢立新、周厚良、宁波海邦人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俞建超、赵永升、姚华俊、李勇成、冯晋、单迦亮、徐兴标	股份减持承诺	1、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①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②如发生本企业/本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本人已经承担赔偿责任。2、本企业/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2017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涉	1、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及回购新股、赔偿损失的承诺	漏。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及时提出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做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2、若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姚力军	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涉及回购新股、赔偿损失的承诺	1、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司法	2017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机关认定后，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姚力军、Jie Pan、张辉阳、李仲卓、钱红兵、于泳群、Key Ke Liu、郭百涛、雷新途、李义春、王晓勇、张英俊、相原俊夫、王学泽、周友平、窦兴贤、鲍伟江、边逸军	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涉及赔偿损失的承诺	1、公司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	2017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若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的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导致前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本公司将启动有关措施稳定股价，具体如下：1、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等的规定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且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2、若发生需回购事项，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上述条件成就	2017年06月15日	2017年6月15日-2020年6月14日	正常履行中

		<p>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实施方案</p> <p>本公司将在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时，依法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做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并办理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及办理有关审批或备案手续。</p> <p>3、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全体董事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4、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但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本公司将终止实施该方案。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p> <p>（不包括本公司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2）同一会计年度内用</p>			
--	--	---	--	--	--

			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姚力军	稳定股价承诺	<p>若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的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导致前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在有关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成就后 3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其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自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由公司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控股股东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单次增持公司</p>	2017 年 06 月 15 日	2017 年 6 月 15 日-2020 年 6 月 14 日	正常履行中

			<p>股份的金额不低于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税后)的 30% 与其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分红金额(税后)的 20% 之中的高者; (2) 同一年度内累计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不超过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税后)的 60% 与本人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分红金额(税后) 40% 之中的高者。超过上述标准的, 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 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p>			
	<p>姚力军、Jie Pan、钱红兵、于泳群、相原俊夫、王学泽、周友平、窦兴贤、鲍伟江、边逸军</p>	<p>稳定股价承诺</p>	<p>若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 下同)的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导致前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 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 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实施以下具体股价稳定措施: 当公司出现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时, 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已采取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后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其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将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以稳定公司股价。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其买入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 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 通过二级市</p>	<p>2017 年 06 月 15 日</p>	<p>2017 年 6 月 15 日-2020 年 6 月 14 日</p>	<p>正常履行中</p>

		<p>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的，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但如果公司披露其买入计划后 3 个交易日内其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其可不再实施上述买入公司股份计划；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其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自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由公司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其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单次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不低于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税后）的 30% 与其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分红金额（税后）的 20% 之中的高者；（2）同一年度内累计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不超过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税后）的 60% 与其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分红金额（税后）40% 之中的高者。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若公司新聘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p>			
	公司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承诺将通过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等</p>	2017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方式，提升资产质量，提高销售收入，从而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公司承诺采取以下具体措施：1、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制定《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从而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合法的使用。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以增强公司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盈利，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项目相关的人才与技术储备，争取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收益，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3、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公司将在现有销售服务网络的基础上完善并扩大国际、国内销售渠道和服务网络的覆盖面，从而优化公司在国内、国际市场的战略布局，为全球更多客户提供可靠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4、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推出符合客户需求的新产品。公司将加强技术研发投入，提高新产品开发水平，缩短产品开发周期，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技术竞争能力，提高产品附加值，从而提高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5、严格控制公司费用支出，加大成本控制力度，提</p>			
--	--	---	--	--	--

			升公司利润率。6、加强对管理层的考核，完善与绩效挂钩的薪酬体系，确保管理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提升公司的管理效率。7、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和公开承诺，并制定了《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			
	公司	分红承诺	<p>一、滚存利润分配方案：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发行完成后，由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本次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二、本次发行后利润分配政策：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公司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主要内容如下：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的方式分配股利。2、公司利润分配期间间隔：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原则上每会计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必要时，公司董事会也可根据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或发放股票股利。3、公</p>	2017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司现金分红政策及现金分红的 具体条件和比例：公司目前处 于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 安排的发展阶段，除公司重大 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 项发生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 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 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 少于当年可分配利润的 20%。</p> <p>4、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 件：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当 期可分配利润为正；董事会考 虑每股净资产的摊薄、股票价 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等真 实合理因素后认为公司具有成 长性，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 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采用股 票股利形式进行利润分配时， 公司董事会应在制作的方案中 说明采取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 润分配的合理原因。5、公司将 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 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 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制定 或调整股东回报计划。但公司 保证现行及未来的股东回报计 划不得违反以下原则：即如无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 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 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 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 利润的百分之二十。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东未来 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公司 未来分红回报规划主要内容如 下：1、公司满足现金分红条件 的，应当进行现金分红；在此 基础上，公司将结合发展阶段、 资金支出安排，采取现金、股 票或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 可适当增加利润分配比例及次 数，保证分红回报的持续、稳</p>			
--	--	--	---	--	--	--

			定。2、由于公司目前处于成长阶段，如公司在当年盈利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以后，每年向股东以现金方式分配的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3、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根据业务发展及盈利情况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			
	姚力军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2、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7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姚力军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人以及下属除公司之外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3、本人及附属企业不通过非公允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如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本人及本人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此种关联交易的条件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并按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履行审批程序；5、本人及本人附属企业不以任何方式影响公	2017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司的独立性，保证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			
姚力军、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拜耳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郑州金天丞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智兴博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辉阳、谢立新、周厚良、王晓勇、宁波海邦人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俞建超、赵永升、姚华俊、李义春、李勇成、冯晋、单迦亮、徐兴标	关于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如果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其设立之日起至发行上市日期间因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实际缴纳情况而被任何政府主管部门要求补缴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或被任何政府主管部门处以行政处罚，或被任何政府主管部门、法院或仲裁机构决定、判决或裁定向任何员工或其他方支付补偿或赔偿，本人（本企业）将在毋须公司及其子公司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按本人（本企业）持有公司发行上市前的股权比例承担相应的金额，并对发行上市前的其他股东互负连带责任，使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7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姚力军、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拜耳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无证建筑物的承诺	如果公司因发行上市前的无证建筑物被政府主管部门处罚或者无证建筑物被责令拆除，本人（本企业）将在毋须公司及其子公司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按本人（本企业）持有公司发行上市前的股权比例承担相应	2017 年 06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郑州金天丞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智兴博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辉阳、谢立新、周厚良、王晓勇、宁波海邦人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俞建超、赵永升、姚华俊、李义春、李勇成、冯晋、单迦亮、徐兴标</p>		<p>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拆除费用、资产损失、罚款、停工等，并对发行上市前的其他股东互负连带责任，使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p>			
	单长滨	其他承诺	<p>对其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期间所签署的文件及财务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该法律责任不因其调换工作岗位或离职而免除。</p>	2017年03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审批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134,573,769.64元，上期金额122,932,689.41元；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122,005,016.96元，上期金额122,245,618.10元； 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870,057.03元，上期金额283,507.39元； 调增“长期应付款”本期金额6,080,000.00元，上期金额6,080,000.00元。

(2)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审批	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46,575,179.94元，上期金额32,494,885.24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审批	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8年5月设立全资子公司KFMI JAPAN 株式会社，注册资本3亿100万日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全部出资，从2018年5月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公司于2018年5月设立控股子公司上海江丰平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00.00元，其中本公司应出资6,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60%，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出资400,000.00元，占期末实收资本的100%，从2018年5月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公司于2018年5月设立控股子公司宁波江丰粉末冶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00.00元，其中本公司应出资4,5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90%，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出资4,500,000.00元，占期末实收资本的100%，从2018年5月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凌燕、陈思华、方雅斐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年、5年、2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度，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并出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报酬与年度审计合并结算。

2017年度，公司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项，聘请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荐人，期间共支付发行费用2,482.83万元。2018年度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期间。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8 年 12 月 7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姚力军先生、张辉阳先生、宁波拜耳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浙江绿金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等共同出资设立宁波共创联盈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创联盈”），共创联盈出资总额为 8.11 亿元人民币，公司认缴出资额 2.8 亿元人民币，认缴出资比例为 34.53%。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共创联盈已经设立完成，公司及共创联盈各合伙人均未实缴出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5）和《关于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1）。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有限合伙企业部分出资份额的议案》，公司将认缴的宁波共创联盈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15,000 万元出资份额，对应的认缴出资比例 18.50% 转让给宁波市工业和信息产业基金，按公司实缴出资额以零元价格进行转让；公司认缴的共创联盈 500 万元出资份额，对应的认缴出资比例 0.62% 转让给余姚市姚江科技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按公司实缴出资额以零元价格进行转让。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共创联盈认缴出资额 12,500 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 15.4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转让有限合伙企业部分出资份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8 年 11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投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2018 年 12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转让有限合伙企业部分出资份额的公告》	2019 年 04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1）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维护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是公司的责任和义务，也是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发展的基础。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优化公司治理结构，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充分尊重和维护所有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充分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公司注重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一直致力于追求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全面性、及时性和充分性；通过深交所互动易等互动平台、接待调研采访等沟通渠道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健康、稳定的关系，提升公司形象，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利润分配的规定，制定并实施合理可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决策程序透明，有效保障了股东的合法权益。

（2）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用人原则，致力于“同创业，共成功”的企业文化，关注员工的综合能力提升和个人职业发展，根据发展战略和人力资源规划，努力实现让每一位员工都能充分体现自我价值，达到个人职业生涯规划与企业发展目标的最大契合，使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公司规范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并不断完善薪酬及激励机制，同时结合工作特点制定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计划，全面拓展员工能力。公司不断强化企业文化建设，改善员工的工作环境、工作条件，为员工创造、提供广阔的发展平台和施展个人才华的机会，在以人为本的价值观指引下，公司形成了一系列行为准则和管理模式，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公司积极组织员工开展体育、娱乐及文化等各类企业活动，活跃职工生活，调动职工积极性，提升职工凝聚力。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依法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员工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法律法规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缴纳五险一金。

（3）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将诚实守信作为企业发展之基，遵循合法合规、互利双赢的原则，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合作共赢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与之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客户的合法权益。公司一

贯信守承诺，始终坚持“客户至上”的原则，建立全球化的技术支持和客户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与满意的服务，充分保障客户利益。

（4）社会公益事业

2018年度，公司为支持社会公益事业，积极向社会公益组织进行捐赠，为支持基础前沿科学技术研究等公益事业，公司累计对外捐赠了131万元。

（5）其他社会责任

公司诚信经营，遵纪守法，积极履行缴纳义务，增加国家财政收入；公司根据自身需求，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员工，促进就业；公司响应国家环保政策，通过技术创新，致力于绿色环保、节能减排、节约资源的产品目标，坚持不懈的为社会和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不适用

（3）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不适用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4,070,000	75.00%				-34,453,467	-34,453,467	129,616,533	59.25%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64,070,000	75.00%				-34,453,467	-34,453,467	129,616,533	59.2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70,477,092	32.22%				-11,550,128	-11,550,128	58,926,964	26.94%
境内自然人持股	93,592,908	42.78%				-22,903,339	-22,903,339	70,689,569	32.31%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4,690,000	25.00%				34,453,467	34,453,467	89,143,467	40.75%
1、人民币普通股	54,690,000	25.00%				34,453,467	34,453,467	89,143,467	40.7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18,760,000	100.00%				0	0	218,76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解禁减少有限售条件股份

2018年6月13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43）。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70,099,6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04%，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18年6月19日（星期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16名，其中包括自然人股东12名，非自然人股东4名。详见本节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之说明。

(2)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和监事直接或间接持有以及控制股份锁定增加有限售条件股份

因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和监事直接或间接持有以及控制的股份锁定，增加有限售条件股份35,646,140股，详见本节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之说明。

综上，本次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34,453,467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增加34,453,467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姚力军	61,832,716	0	0	61,832,716	股份限售承诺、 高管锁定股	拟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解除限售。
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507,072	18,507,072	13,880,304	13,880,304	高管锁定股	智鼎博能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董事张辉阳先生，故智鼎博能还应履行"在张辉阳先生于公司担任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等承诺。
宁波拜耳克管理	17,449,525	0	0	17,449,525	股份限售承诺	拟于 2020 年 6 月

咨询有限公司						15 日解除限售。
宁波金天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44,287	9,844,287	7,383,215	7,383,215	高管锁定股	金天丞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董事李仲卓先生，故金天丞还应履行"在李仲卓先生于公司担任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等承诺。
上海智兴博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44,189	7,344,189	5,508,142	5,508,142	高管锁定股	智兴博辉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董事张辉阳先生，故智兴博辉还应履行"在张辉阳先生于公司担任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等承诺。
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44,076	0	0	7,344,076	股份限售承诺	拟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解除限售。
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44,076	0	0	7,344,076	股份限售承诺	拟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解除限售。
张辉阳	7,101,722	7,101,722	5,326,291	5,326,291	高管锁定股	张辉阳先生系公司现任董事，应履行"在本人于公司担任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等承诺。
谢立新	6,881,400	6,881,400	0	0	股份限售承诺	已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解除限售。

周厚良	5,552,122	5,552,122	0	0	股份限售承诺	已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解除限售。
王晓勇	2,908,254	2,908,254	2,181,190	2,181,190	高管锁定股	王晓勇先生系公司现任监事，还应履行"在本人于公司担任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等承诺。
宁波海邦人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43,867	2,643,867	17,626	17,626	股份限售承诺、 高管锁定股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首席技术官姚力军先生持有海邦创投 0.6667% 出资，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 17,626 股。根据姚力军先生自愿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姚力军先生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被锁定。
俞建超	2,335,416	2,335,416	0	0	股份限售承诺	已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解除限售。
赵永升	1,926,204	1,926,204	0	0	股份限售承诺	已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解除限售。
姚华俊	1,502,157	1,502,157	0	0	股份限售承诺	已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解除限售。
李义春	1,348,372	1,348,372	1,348,372	1,348,372	股份限售承诺、 高管锁定股	李义春先生系公司原监事，于 2018 年 5 月 14 日离职，其还应履行"在本人于公司担任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

						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等承诺。
李勇成	1,133,632	1,133,632	0	0	0	股份限售承诺 已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解除限售。
冯晋	600,892	600,892	0	0	0	股份限售承诺 已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解除限售。
单迦亮	293,763	293,763	0	0	0	股份限售承诺 已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解除限售。
徐兴标	176,258	176,258	0	0	0	股份限售承诺 已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解除限售。
李仲卓	0	0	1,000	1,000	1,000	高管锁定股 李仲卓先生系公司现任董事，于 2018 年 1 月 10 日通过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 1000 股，应履行"在本人于公司担任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等承诺。
合计	164,070,000	70,099,607	35,646,140	129,616,533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34,54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 上一月末普通股股 东总数	34,9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 复的优先股股东总 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 露日前上一 月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如有）（参 见注 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姚力军	境内自然人	28.27%	61,832,716	0	61,832,716	0	质押	52,550,000
上海智鼎博能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33%	18,227,072	-280,000	13,880,304	4,346,768	质押	10,430,400
宁波拜耳克管理 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98%	17,449,525	0	17,449,525	0	质押	15,330,000
宁波金天丞投资 管理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8%	7,390,030	-2,454,257	7,383,215	6,815	质押	7,390,000
宁波江阁实业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6%	7,344,076	0	7,344,076	0		

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6%	7,344,076	0	7,344,076	0		
张辉阳	境内自然人	2.80%	6,131,472	-970,250	5,326,291	805,181	质押	1,050,000
上海智兴博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7%	5,629,678	-1,714,511	5,508,142	121,536	质押	2,991,035
谢立新	境内自然人	2.43%	5,311,473	-1,569,927	0	5,311,473		
周厚良	境内自然人	1.40%	3,060,355	-2,491,767	0	3,060,355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姚力军分别持有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各 0.71% 的出资份额，任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姚力军与宁波金天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东李仲卓及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智兴博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张辉阳控制的宁波绿河嘉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同创普润（上海）机电高科技有限公司，姚力军与张辉阳控制的宁波绿河睿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宁波兆盈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姚力军、宁波拜耳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Jie Pan 与张辉阳控制的宁波首科绿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宁波江丰生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姚力军控制的同创普润（上海）机电高科技有限公司与宁波金天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东李仲卓控制的宁波金蕴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同创普润（上海）特种材料有限公司，张辉阳、李仲卓共同投资宁波智投首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辉阳和李仲卓共同投资宁波首科未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仲卓与张辉阳控制的宁波绿河燕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宁波首科绿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辉阳为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智兴博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姚力军与其控制的宁波甬丰融鑫投资有限公司、宁波拜耳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张辉阳先生投资宁波共创联盈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谢立新	5,311,473	人民币普通股	5,311,473
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46,768	人民币普通股	4,346,768
周厚良	3,060,355	人民币普通股	3,060,35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57,976	人民币普通股	1,857,97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创业板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09,951	人民币普通股	1,609,951
赵永升	1,530,900	人民币普通股	1,530,900
张辉阳	805,181	人民币普通股	805,181
姚华俊	752,157	人民币普通股	752,157
林国荣	585,300	人民币普通股	585,3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创业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93,363	人民币普通股	493,363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姚力军与宁波金天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东李仲卓及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智兴博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张辉阳控制的宁波绿河嘉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同创普润（上海）机电高科技有限公司，姚力军与张辉阳控制的宁波绿河睿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宁波兆盈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姚力军、宁波拜耳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Jie Pan 与张辉阳控制的宁波首科绿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宁波江丰生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姚力军控制的同创普润（上海）机电高科技有限公司与宁波金天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东李仲卓控制的宁波金蕴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同创普润（上海）特种材料有限公司，张辉阳、李仲卓共同投资宁波智投首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辉阳和李仲卓共同投资宁波首科未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仲卓与张辉阳控制的宁波绿河燕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宁波首科绿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辉阳为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智兴博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上海智兴博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55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5,629,678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姚力军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报告期内，姚力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首席技术官。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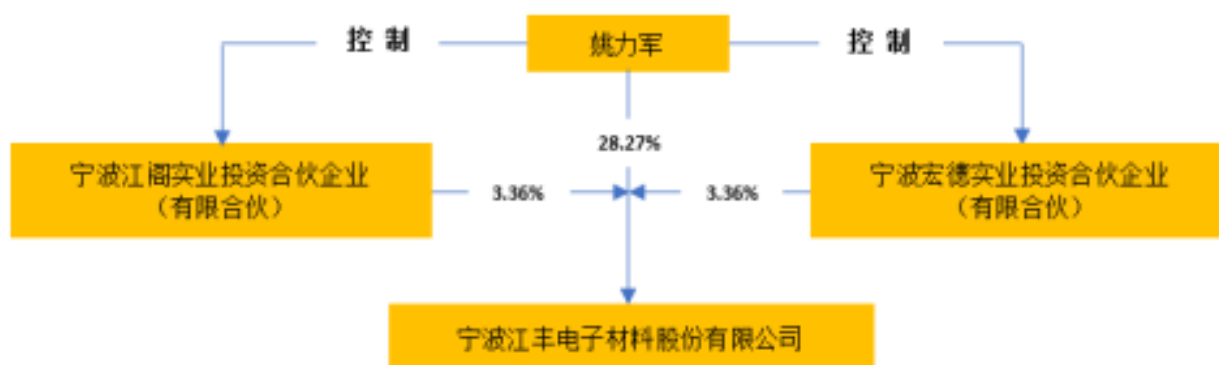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姚力军	本人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报告期内，姚力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首席技术官。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姚力军	董事长、首席 技术官	现任	男	52	2014年06 月22日	2020年07 月10日	61,832,716	0	0	0	61,832,716
Jie Pan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9	2014年06 月22日	2020年07 月10日	0	0	0	0	0
钱红兵	董事、副总经 理	现任	男	48	2014年06 月22日	2020年07 月10日	0	0	0	0	0
于泳群	董事、财务总 监	现任	女	45	2017年03 月21日	2020年07 月10日	0	0	0	0	0
张辉阳	董事	现任	男	39	2014年06 月22日	2020年07 月10日	7,101,722	0	970,250	0	6,131,472
李仲卓	董事	现任	男	45	2014年06 月22日	2020年07 月10日	1,000	0	0	0	1,000
Key Ke Liu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5年04 月11日	2020年07 月10日	0	0	0	0	0
雷新途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7	2014年06 月22日	2020年07 月10日	0	0	0	0	0
郭百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14年06 月22日	2020年07 月10日	0	0	0	0	0
李义春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56	2014年06 月22日	2018年05 月14日	1,348,372	0	0	0	1,348,372
王晓勇	监事	现任	男	39	2014年06 月22日	2020年07 月10日	2,908,254	0	407,900	0	2,500,354
白清	监事	现任	女	50	2018年05 月14日	2020年07 月10日	0	0	0	0	0

张英俊	监事	现任	男	63	2014年06月22日	2020年07月10日	0	0	0	0	0
相原俊夫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4年06月22日	2020年07月10日	0	0	0	0	0
王学泽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4年06月22日	2020年07月10日	0	0	0	0	0
周友平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0	2014年06月22日	2020年07月10日	0	0	0	0	0
窦兴贤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6	2014年06月22日	2020年07月10日	0	0	0	0	0
鲍伟江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16年07月30日	2020年07月10日	0	0	0	0	0
边逸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9	2016年07月30日	2020年07月10日	0	0	0	0	0
蒋云霞	董事会秘书、 投资总监	现任	女	45	2018年04月19日	2020年07月10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73,192,064	0	1,378,150	0	71,813,914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姚力军	总经理	任免	2018年04月09日	2018年4月9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关于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编号：2018-010），姚力军先生为了将工作重心集中于公司治理、战略规划和科技创新，申请辞去总经理职务，并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首席技术官，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Jie Pan	董事会秘书	任免	2018年04月09日	2018年4月9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关于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编号：2018-010），Jie Pan先生因内部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Jie Pan	副总经理	任免	2018年04月09日	2018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请 Jie Pan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并不再担任副总经理职务。

蒋云霞	董事会秘书	任免	2018年04月09日	2018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请蒋云霞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李义春	监事	离任	2018年05月14日	2018年4月9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编号:2018-011),李义春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其辞职申请于2018年5月14日公司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中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日起生效。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

姚力军 先生: 公司董事长、首席技术官, 1967年出生, 中国国籍, 拥有日本永久居住权, 博士研究生学历, 1997年9月至2000年4月担任Royka Matthey Corporation产品研究员, 2000年5月至2003年9月在Honeywell Electronic Materials Corporation(Japan)先后担任日本生产基地技术支持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和负责人, 2003年10月至2005年7月担任霍尼韦尔电子材料事业部中国区总经理, 2005年8月加入公司, 现任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技术官。

Jie Pan 先生: 公司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960年出生, 美国国籍, 博士研究生学历,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第七批国家“千人计划”创业人才, 曾获宁波市茶花奖、宁波市优秀海外工程师奖。1991年至1994年任美国纽约Raymond James证券公司投资顾问, 1994年至2000年任美国纽约TV Shopping Inc.副总裁, 2000年后回国创业, 2005年8月加入公司, 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张辉阳 先生: 公司董事, 1980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现任公司董事。

李仲卓 先生: 公司董事, 1974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历。曾任职于河南省郑州市消防支队、河南中天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现任公司董事。

钱红兵 先生: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1971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历, 高级工程师。曾任上海松下电工有限公司品质科长、上海藤泽电工有限公司质量主管, 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于泳群 女士: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1974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历, 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曾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浙江新干线传

媒投资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Key Ke Liu 先生：公司独立董事，1964年出生，美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国家“千人计划”专家。曾任美国孟山都公司项目总监、美国通用电气全球研发中心气化平台负责人及首席科学家等职务，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郭百涛 先生：公司独立董事，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南京工业大学工业研究院副院长、南京工业大学高技术研究院副院长，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雷新途 先生：公司独立董事，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长沙理工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师、浙江农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白清 女士：公司监事会主席，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11 年 2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采购总监、监事会主席，并担任公司子公司宁波江丰铜材料有限公司监事，公司子公司宁波江丰钨钼材料有限公司监事，公司子公司合肥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监事，以及公司子公司宁波江丰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王晓勇 先生：公司监事，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杭州合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般若理财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德邦证券杭州环城北路营业部法人代表，现任公司监事。

张英俊 先生：公司职工代表监事，195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韩国东光贸易公司（上海）贸易部部长、韩国Newman Textile（上海）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销售部韩国市场总监。

3、高级管理人员

姚力军 先生：公司董事长、首席技术官，基本情况参见本节“1、董事”。

Jie Pan 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参见本节“1、董事”。

相原俊夫 先生：公司副总经理，1972年生，日本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Honeywell Electronic Materials Corporation（Japan）工序技术课课长、Johnson Matthey Catalysts品质保证课课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学泽 先生：公司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中心实验室主任助理、西北稀有金属材料研究院钽铌制品分厂副厂长、东方钽业晶体分厂厂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周友平 先生：公司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上海中泰实业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窦兴贤 先生：公司副总经理，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一级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曾任宁波屹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宁波长城精工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世纪华通车业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于泳群 女士：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基本情况参见本节“1、董事”。

鲍伟江 先生：公司副总经理，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曾任浙江春晖集团公司工程师、余姚精诚高新技术有限公司模具设计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边逸军 先生：公司副总经理，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曾任武汉新芯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助理总监、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上海）有限公司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钱红兵 先生：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基本情况参见本节“1、董事”。

蒋云霞 女士：公司董事会秘书、投资总监，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宁波红枫林投资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投资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姚力军	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姚力军	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Jie Pan	宁波拜耳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相原俊夫	宁波拜耳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姚力军	航亚电器（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姚力军	同创普润（上海）机电高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姚力军	宁波阳明工业技术研究院	执行董事			
姚力军	宁波兆盈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长			
姚力军	宁波江丰生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姚力军	江丰电子材料（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姚力军	余姚康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姚力军	宁波江丰铜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姚力军	宁波江丰钨钼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姚力军	宁波江丰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姚力军	合肥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姚力军	宁波创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姚力军	宁波乐印文化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姚力军	宁波融创共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姚力军	宁波江丰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姚力军	宁波甬丰融鑫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姚力军	甬商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姚力军	KFMI JAPAN 株式会社	会长			
Jie Pan	宁波拜耳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Jie Pan	余姚康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Jie Pan	江丰电子材料（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Jie Pan	合肥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Jie Pan	宁波江丰生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Jie Pan	同创普润（上海）机电高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Jie Pan	上纽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Jie Pan	江丰电子材料（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董事			
Jie Pan	航亚电器（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张辉阳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张辉阳	甘肃宏良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张辉阳	浙江安诚数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张辉阳	宁波绿河燕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张辉阳	上海绿河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李仲卓	河南长弘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仲卓	上海慧高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李仲卓	义煤集团洛阳宏升煤业有限公司	监事			
李仲卓	宁波金蕴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钱红兵	余姚康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Key Ke Liu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Key Ke Liu	宁波瑞能环境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Key Ke Liu	宁波国千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Key Ke Liu	南方科技大学	教授			
郭百涛	国家特种分离膜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副主任			
郭百涛	南京膜材料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郭百涛	江苏九天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郭百涛	南京工大膜应用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郭百涛	南京翎翌陶瓷纳滤膜有限公司	董事			
雷新途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雷新途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雷新途	杭州宏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王晓勇	杭州合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窦兴贤	合肥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			
王学泽	合肥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王学泽	同创普润（上海）机电高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王学泽	上海江丰平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白清	宁波江丰铜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白清	宁波江丰钨钼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白清	宁波江丰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白清	宁波江丰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监事			
白清	合肥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报公司董事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审议确定，董事的报酬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确定和实施。监事的报酬由监事会提议，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确定和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根据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及其履行职责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总额为258.47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	----	----	----	------	--------------	--------------

姚力军	董事长、首席技术官	男	52	现任	20.08	否
Jie Pan	董事、总经理	男	59	现任	15.01	否
钱红兵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14.45	否
于泳群	董事、财务总监	女	45	现任	20.05	否
张英俊	监事	男	63	现任	10.86	否
白清	监事	女	50	现任	10.86	否
王学泽	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13.41	否
相原俊夫	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38.41	否
周友平	副总经理	男	40	现任	15.68	否
窦兴贤	副总经理	男	56	现任	13.95	否
鲍伟江	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15.68	否
边逸军	副总经理	男	39	现任	30.10	否
蒋云霞	董事会秘书、投资总监	女	45	现任	15.93	否
Key Ke Liu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8.00	否
雷新途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8.00	否
郭百涛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8.00	否
合计	--	--	--	--	258.47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1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78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78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434
销售人员	41
技术人员	122

财务人员	14
行政人员	176
合计	78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1
硕士	49
本科	145
专科及以下	582
合计	787

2、薪酬政策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和薪酬协议，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相关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障规章制度，按照规定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及相关保险。公司制定了完善的薪酬管理制度，实施公平的绩效考核机制。公司薪酬设计基于岗位价值、员工技能及行业水平，在分配上遵循效率优先，兼顾公平原则，强调以奋斗者为本，向贡献者倾斜的激励机制，确保公司实现可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公司深入推进绩效考核，充分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公司积极开展各种形式多样的活动，丰富职工的文化生活，增强员工归属感和满意度。

3、培训计划

2018年度，人力资源部根据公司的发展目标，以提升员工学习意识为重点，持续组织员工开展各类培训学习活动，如新员工入职培训学习、岗位技术能力提升学习、领导力提升培训、质量意识提升学习、安全意识提升学习等培训课程，主要培训情况如下：

（1）新员工入职培训：为让新员工熟悉并认同企业文化，针对所有新入职的员工，人力资源部集中开展培训工作，课程分别为企业文化、制度流程、环境安全知识、品质意识等内容，在2018年度共计200余人次参加新员工入职培训。

（2）岗位技能培训：公司人力资源部通过培训需求调查，了解员工培训需求后，组织公司各部门制定部门级年度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包括岗位专业技能、通用技能、职业素养、企业文化等，促使员工在胜任本职工作的同时，进一步提升个人技能素质，适应公司的发展，培训覆盖率达100%。

（3）品质专项培训：“品质成就未来”一直都是公司秉承的企业文化之一，因此公司自成立以来就非常重视全体员工品质意识的提升学习，每年定期组织开展品质专项训练活动，带动全员提升产品质量意识，

为提供完美的产品而持续努力学习。

(4) 领导力培训：公司所有晋升到管理职务的人员都需要参加公司组织的领导力培训课程，课程以基层管理能力提升班、中高层研修班、分享交流会、红色文化学习实践等形式开展，打造懂经营、会管理、善沟通、愿拼搏的各层管理者，实现公司更高的业绩目标。

2019年度，公司将持续完善培训管理制度，在重点开展上述几方面培训的同时，逐步丰富培训课程，引入新的培训学习方式，全方位提高员工各项工作能力，为公司提供优质的人才资源，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双赢。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规范公司运作。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充分考虑股东利益，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其权利。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公司董事的选聘程序公开、公平、公正，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审慎履行职责和义务，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战略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各自职责对公司经营与发展提出相关专业意见和建议。

3、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董事会决策程序、决议事项及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实施监督，对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有效监督。

4、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严格依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行使其权利并承担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能够完全做到独立，且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明确了各部门的职能。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已建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和激励均与公司经营业绩直接挂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绩效考核机制，更好地激励公司管理层和核心人员。

6、关于信息披露情况：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

系管理工作，证券部为执行部门，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及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和网站，不存在内幕信息泄露等违规行为，确保所有股东获取公司信息的公平性。

7、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8、关于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部、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会议组织和核查工作。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为日常办事机构，报告期内，审计部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完全分开，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具备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自主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自主经营能力受到影响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5.74%	2018 年 05 月 14 日	2018 年 05 月 14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7.95%	2018 年 12 月 07 日	2018 年 12 月 07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郭百涛	7	0	7	0	0	否	2
Key Ke Liu	7	0	7	0	0	否	2
雷新途	7	0	7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积极参加公司历次董事会，根据会议资料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在日常生产经营中，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并利用自己的专业优势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了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并制定了各委员会的实

施细则，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有关细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切实履行工作职责，分别对公司的战略投资、人才选拔、薪酬管理、内部审计等方面提出合理的意见和建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考评、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执行董事会的决议。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决定，兼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股东大会决定。

本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在公司规章制度、战略规划、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策框架内，不断优化日常生产业务体系，持续加强内部管理，积极完成报告期内董事会交办的各项任务。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年04月26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具有以下任一特征的缺陷定性为重大缺陷：a、控制环境无效；b、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c、注册会	具有以下任一特征的缺陷定性为重大缺陷：a、企业决策程序不科学；b、违犯国家法律、法规，如污染环境；c、

	<p>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具有以下任一特征的缺陷定性为重要缺陷：a、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b、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c、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的迹象包括：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内部控制评价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d、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出现以上情形的可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视影响程度分别确定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一般缺陷：错报<合并报表税前利润的3%；重要缺陷：合并报表税前利润的3%≤错报<合并报表税前利润的5%；重大缺陷：错报≥合并报表税前利润的5%</p>	<p>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p>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p>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19]第 ZF1035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凌燕、陈思华、方雅斐

审计报告正文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丰电子）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江丰电子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江丰电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

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一)“收入”及附注五、(三十一)“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 <p>江丰电子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49,683,244.58元,同比增幅18.12%。营业收入是主要利润来源,影响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对利润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对江丰电子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执行进行了评估;</p> <p>2、评价公司销售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获取客户签收单、上线结算依据,复核公司收入确认时点是否准确;</p> <p>3、对收入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评价销售收入和毛利率的合理性;</p> <p>4、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提单以及客户实际领用结算单等,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和海关函证,评价收入确认的完整性、以及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p> <p>5、对收入的发生执行细节测试,查看销售合同、发票、出库及发运的记录和单据、收款凭证,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分析,并执行函证和期后收款测试,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p> <p>6、获取银行对账单,对大额货款回收银行流水与账面记录进行双向核对,确认销售回款支付方与销售客户一致。</p>
(二) 存货期末价值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存货”及附注五、(五)“存货”。</p> <p>江丰电子截止2018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244,704,793.57元(其中发出商品金额58,110,722.30元),存货跌价准备金额11,219,277.28元。由于存货余额重大且存货跌价准备的测算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存货期末价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对江丰电子存货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执行进行了评估;</p> <p>2、对厂区内存货、台湾自贸仓库存、以及期末存放于终端客户如台湾积体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联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发出商品实施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状况等;</p> <p>3、对财务人员进行了访谈,询问了解存货核算方法,获取了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复核成本计算表,检查存货结转是否准确;</p> <p>4、获取公司存货收发存实施计价测试,检查期末存货余额计价的准确性;</p> <p>5、对大额材料采购追查至相关购货合同、发票、进口报关单及送货单,复核采购成本的正确性,并抽查相关采购申请单、入库单等资料;向主要供应商函证了当期采购额,向主要委外加工商函证了当期加工费和委托加工物资余额;</p> <p>6、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执行存货减值测试,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p>

四、其他信息

江丰电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江丰电子2018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

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江丰电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江丰电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江丰电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江丰电子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江丰电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凌燕（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思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方雅斐

中国·上海

2019年4月24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3,920,557.58	148,049,993.0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34,573,769.64	122,932,689.41
其中：应收票据	3,808,858.12	4,767,855.56
应收账款	130,764,911.52	118,164,833.85
预付款项	7,292,658.00	4,526,718.6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316,896.75	602,449.4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3,485,516.29	146,645,648.7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901,573.16	17,040,870.35
流动资产合计	902,490,971.42	439,798,369.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72,500.00	672,5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427,935.32	2,066,967.58
投资性房地产	19,051,781.66	20,051,545.36
固定资产	361,554,825.62	272,711,174.32
在建工程	55,495,716.75	86,531,319.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1,455,500.51	21,559,951.4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041,224.83	5,563,071.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914,939.55	8,672,032.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042,991.69	22,986,62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1,657,415.93	440,815,187.73
资产总计	1,444,148,387.35	880,613,557.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0,045,654.38	44,933,132.13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22,005,016.96	122,245,618.10
预收款项	236,975.43	89,451.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3,984,580.71	11,950,424.62
应交税费	3,893,424.10	6,504,061.28
其他应付款	1,331,351.86	3,955,158.10
其中：应付利息	870,057.03	283,507.39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81,497,003.44	189,677,846.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000,000.00	9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6,080,000.00	6,08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693,123.20	26,554,233.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07,768.88	351,133.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780,892.08	122,985,366.37
负债合计	828,277,895.52	312,663,212.4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8,760,000.00	218,7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8,751,553.95	188,751,553.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80,646.29	-72,723.5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281,666.60	16,389,707.8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1,482,871.20	141,160,510.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13,456,738.04	564,989,048.35
少数股东权益	2,413,753.79	2,961,296.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5,870,491.83	567,950,344.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44,148,387.35	880,613,557.31

法定代表人：姚力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泳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符利燕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1,527,805.36	114,087,184.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43,572,129.95	126,048,464.25
其中：应收票据	3,808,858.12	4,767,855.56
应收账款	139,763,271.83	121,280,608.69
预付款项	5,607,468.23	4,159,790.22
其他应收款	29,271,220.18	388,003.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058,960.00	
存货	214,094,877.39	140,582,363.3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06,510.35	13,061,414.27
流动资产合计	875,180,011.46	398,327,219.9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72,500.00	672,5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6,258,347.51	97,264,362.77
投资性房地产	27,425,646.01	28,796,672.41
固定资产	299,342,639.48	249,742,696.07
在建工程	40,550,363.12	58,572,120.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186,190.84	14,130,610.7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396,137.10	5,231,329.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04,909.25	6,041,234.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338,009.23	18,243,505.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8,774,742.54	478,695,031.87
资产总计	1,453,954,754.00	877,022,251.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0,045,654.38	44,933,132.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23,299,410.76	115,118,058.50
预收款项	29,033,715.43	16,826,964.08
应付职工薪酬	12,512,030.18	11,463,076.31
应交税费	3,118,599.61	5,782,719.33
其他应付款	924,476.26	3,860,247.23
其中：应付利息	843,932.03	276,976.14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03,933,886.62	197,984,197.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922,554.81	16,833,779.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68,729.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491,283.83	101,833,779.10
负债合计	819,425,170.45	299,817,976.6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8,760,000.00	218,7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9,378,322.71	189,378,322.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281,666.60	16,389,707.83
未分配利润	203,109,594.24	152,676,244.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4,529,583.55	577,204,275.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53,954,754.00	877,022,251.8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49,683,244.58	550,025,687.03
其中：营业收入	649,683,244.58	550,025,687.0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04,421,450.10	493,005,371.54
其中：营业成本	457,398,929.46	375,926,652.7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041,100.27	3,594,632.60
销售费用	43,905,583.56	33,244,108.97
管理费用	41,713,051.40	31,984,722.11
研发费用	46,575,179.94	32,494,885.24
财务费用	5,002,276.75	11,870,127.82
其中：利息费用	11,818,063.92	7,684,037.64
利息收入	1,444,918.76	498,774.15
资产减值损失	6,785,328.72	3,890,242.10

加：其他收益	12,425,009.80	15,826,498.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44,332.26	-1,583,081.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39,032.26	-1,583,081.9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00.48	-252.0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952,272.50	71,263,480.28
加：营业外收入	7,346,520.95	1,635,480.83
减：营业外支出	1,311,114.52	1,641,789.4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987,678.93	71,257,171.63
减：所得税费用	2,735,916.83	7,664,123.3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251,762.10	63,593,048.2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251,762.10	63,593,048.2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808,599.14	64,034,567.92
少数股东损益	-556,837.04	-441,519.6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62,664.15	-257,815.2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53,369.84	-241,489.9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53,369.84	-241,489.9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		

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53,369.84	-241,489.95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294.31	-16,325.28
七、综合收益总额	59,514,426.25	63,335,233.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0,061,968.98	63,793,077.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7,542.73	-457,844.9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7	0.3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7	0.3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姚力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泳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符利燕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639,605,249.37	540,020,793.26
减：营业成本	453,612,136.46	370,696,806.84
税金及附加	2,926,187.68	3,485,860.78
销售费用	40,382,556.28	31,975,328.92
管理费用	32,748,122.40	29,343,272.67
研发费用	37,418,334.35	29,894,572.21
财务费用	4,317,663.43	12,006,279.80
其中：利息费用	11,528,313.92	7,684,037.64
利息收入	1,358,182.36	415,468.79
资产减值损失	8,332,589.64	3,615,807.67
加：其他收益	11,024,124.29	15,371,532.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8,432.26	398,928.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39,032.26	-1,583,081.9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2,101.05	26,480.29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70,215,452.21	74,799,805.08
加: 营业外收入	7,341,727.79	1,435,480.83
减: 营业外支出	1,310,350.43	1,641,082.78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246,829.57	74,594,203.13
减: 所得税费用	7,327,241.88	9,203,524.38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68,919,587.69	65,390,678.7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919,587.69	65,390,678.7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8,919,587.69	65,390,678.7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2	0.3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2	0.34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5,710,851.54	521,778,615.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220,739.01	726,357.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63,405.35	13,380,752.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6,094,995.90	535,885,725.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1,077,820.30	351,006,941.3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146,181.58	64,527,531.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891,555.16	19,631,544.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854,410.27	61,097,407.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0,969,967.31	496,263,423.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5,028.59	39,622,302.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26,869.45	1,880.35

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30,3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869.45	10,732,180.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5,726,475.45	129,947,004.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105,3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831,775.45	129,947,004.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804,906.00	-119,214,824.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2,233,298.1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60,658,694.70	280,192,891.6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0,658,694.70	512,426,189.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4,504,117.18	345,442,141.6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783,446.07	7,901,869.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28,660.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8,287,563.25	367,272,672.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371,131.45	145,153,517.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18,101.18	-3,108,792.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5,709,355.22	62,452,202.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923,741.04	77,471,538.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5,633,096.26	139,923,741.0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5,866,377.61	516,942,799.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212,928.43	684,879.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40,945.83	13,441,883.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2,020,251.87	531,069,562.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4,243,471.30	346,291,568.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933,039.68	61,778,564.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829,270.93	19,076,295.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753,049.46	58,481,558.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3,758,831.37	485,627,987.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61,420.50	45,441,574.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82,01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9,248.36	29,306,189.5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4,750,000.00	4,230,3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4,989,248.36	35,518,499.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150,627.05	107,895,458.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738,317.00	64,669,629.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2,062,000.00	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7,950,944.05	173,565,087.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961,695.69	-138,046,588.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9,233,298.1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45,658,694.70	275,192,891.6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5,658,694.70	543,926,189.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4,504,117.18	345,442,141.6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151,696.07	7,726,119.9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72,660.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7,655,813.25	404,740,922.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002,881.45	139,185,267.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89,164.53	-2,811,854.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7,291,770.79	43,768,400.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960,932.57	62,192,532.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3,252,703.36	105,960,932.5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8,760,000.00				188,751,553.95		-72,723.55		16,389,707.83		141,160,510.12	2,961,296.52	567,950,344.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8,760,000.00				188,751,553.95		-72,723.55		16,389,707.83		141,160,510.12	2,961,296.52	567,950,344.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253,369.84		6,891,958.77		40,322,361.08	-547,542.73	47,920,146.9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53,369.84				58,808,599.14	-547,542.73	59,514,426.2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891,958.77		-18,486,238.06		-11,594,279.29	
1. 提取盈余公积								6,891,958.77		-6,891,958.7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594,279.29		-11,594,279.29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8,760,000.00				188,751,553.95		1,180,646.29		23,281,666.60		181,482,871.20	2,413,753.79	615,870,491.8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4,070,000.00				31,950,477.42		168,766.40		9,850,639.95		83,665,010.08	-207,627.31	289,497,266.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4,070,000.00				31,950,477.42		168,766.40		9,850,639.95		83,665,010.08	-207,627.31	289,497,266.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4,690,000.00				156,801,076.53		-241,489.95		6,539,067.88		57,495,500.04	3,168,923.83	278,453,078.3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41,489.95				64,034,567.92	-457,844.93	63,335,233.0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4,690,000.00				157,427,845.29							3,000,000.00	215,117,845.2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4,690,000.00				157,427,845.29							3,000,000.00	215,117,845.2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539,067.88		-6,539,067.88		

1. 提取盈余公积									6,539,067.88		-6,539,067.8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626,768.76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8,760,000.00				188,751,553.95				-72,723.55		16,389,707.83		141,160,510.12	2,961,296.52	567,950,344.8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8,760,000.00				189,378,322.71				16,389,707.83	152,676,244.61	577,204,275.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8,760,000.00				189,378,322.71				16,389,707.83	152,676,244.61	577,204,275.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91,958.77	50,433,349.63	57,325,308.4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8,919,587.69	68,919,587.6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891,958.77	-18,486,238.06	-11,594,279.29
1. 提取盈余公积									6,891,958.77	-6,891,958.7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594,279.29	-11,594,279.29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8,760,000.00				189,378,322.71				23,281,666.60	203,109,594.24	634,529,583.5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4,070,000.00				31,950,477.42				9,850,639.95	93,824,633.74	299,695,751.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4,070,000.00				31,950,477.42				9,850,639.95	93,824,633.74	299,695,751.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690,000.00				157,427,845.29				6,539,067.88	58,851,610.87	277,508,524.0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5,390,678.75	65,390,678.7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4,690,000.00				157,427,845.29						212,117,845.2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4,690,000.00				157,427,845.29						212,117,845.2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539,067.88	-6,539,067.88	
1. 提取盈余公积									6,539,067.88	-6,539,067.8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8,760,000.00				189,378,322.71				16,389,707.83	152,676,244.61	577,204,275.15

三、公司基本情况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2014年6月26日在原宁波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改制设立，由上海智鼎博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拜耳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等7位法人股东和姚力军等13位自然人股东作为发起人。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200772311538P。

2017年6月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21,876.00万股，注册资本为21,876.00万元，注册地：余姚市经济开发区名邦科技工业园区安山路。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半导体、元器件专用材料开发、生产及维修；新型电子元器件制造；常用有色金属及贵金属压延加工；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无分销业务。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姚力军。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4月24日批准报出。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余姚康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江丰电子材料（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宁波江丰铜材料有限公司
宁波江丰钨钼材料有限公司
江丰电子材料（新加坡）有限公司
江丰电子材料（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宁波江丰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KFMI JAPAN 株式会社
上海江丰平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江丰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

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以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10、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五、21、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

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

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

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

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0、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风险特征与账龄分析组合存在显著差异的应收款项（不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其他方法
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项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现减值迹象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不含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实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11、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2、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

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五、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五、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

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20.00%
--------	-------	---	--	--------

15、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

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A.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a.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

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b.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B.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电脑软件	5年	受益期
专利权	4年	受益期
土地使用权	受益期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A.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B.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

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8、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排风除尘工程、车间维修改造、绿化工程、经营租入的厂房装修等。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按五年期限平均摊销。

2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

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1、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和具体原则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内销：对以上线结算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公司以客户领用货物作为相关风险报酬转移时点，据此确认收入；其他客户在收到货物并验收合格后，公司确认收入。

外销：对以上线结算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公司以客户领用货物作为相关风险报酬转移时点；对以DDU、DDP、DAP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公司以将货物交到客户指定地点作为相关风险报酬转移时点；对以FOB、CIF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公司以货物在装运港越过船舷作为相关风险报酬转移时点；对以Ex-work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公司以货物在工厂交给客户作为相关风险报酬转移时点。以上各交易方式以主要风险报酬

转移时点作为公司收入确认时点。

(2)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1)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本公司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2、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

根据发放补助的政府部门出具的补充说明作为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2) 确认时点

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在达到相关规定的标准时确认；其余的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

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p>(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p>	<p>董事会审批</p>	
<p>(2)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p>	<p>董事会审批</p>	
<p>(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p>	<p>董事会审批</p>	

对公司的主要影响详见第五节、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之说明。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6%、11%、10%、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16.5%、0-17%、24%、23.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余姚康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5%
江丰电子材料（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16.5%
合肥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5%

宁波江丰铜材料有限公司	25%
宁波江丰钨钼材料有限公司	25%
江丰电子材料（新加坡）有限公司	0-17%
江丰电子材料（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24%
宁波江丰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25%
KFMI JAPAN 株式会社	23.20%
上海江丰平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宁波江丰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根据宁波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甬高企认领[2017]2号《关于公布宁波市2017年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取得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宁波市地方税务局于2017年11月29日颁发的GR201733100198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7年至2019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15%计征。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644.73	7,592.23
银行存款	505,617,451.53	139,916,148.81
其他货币资金	8,287,461.32	8,126,252.00
合计	513,920,557.58	148,049,993.0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2,177,822.80	5,406,063.26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00,110.00	1,2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7,274,992.00	6,926,252.00
履约保证金	12,359.32	
合计	8,287,461.32	8,126,252.00

保证金质押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四、1、重要承诺事项”。

2、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3、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808,858.12	4,767,855.56
应收账款	130,764,911.52	118,164,833.85
合计	134,573,769.64	122,932,689.41

(1)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808,858.12	4,767,855.56
合计	3,808,858.12	4,767,855.56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206,460.15	
合计	10,206,460.15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8,198,107.88	100.00%	7,433,196.36	5.38%	130,764,911.52	124,641,594.20	100.00%	6,476,760.35	5.20%	118,164,833.85
合计	138,198,107.88	100.00%	7,433,196.36		130,764,911.52	124,641,594.20	100.00%	6,476,760.35		118,164,833.8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36,815,752.50	6,840,787.66	5.00%
1 至 2 年	760,517.37	152,103.47	20.00%
2 至 3 年	363,065.56	181,532.78	50.00%
3 年以上	258,772.45	258,772.45	100.00%
合计	138,198,107.88	7,433,196.3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75,374.0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61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

					易产生
无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台湾积体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14,658,170.16	10.61	732,908.51
深圳市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8,417,844.18	6.09	420,892.21
ETSURYO CO.,LTD.	7,021,870.97	5.08	351,093.55
联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5,520,792.39	3.99	276,039.62
H.C.Starck Inc	5,445,180.25	3.94	272,259.01
合计	41,063,857.95	29.71	2,053,192.90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417,052.03	74.28%	3,086,234.09	68.18%
1 至 2 年	1,794,736.09	24.61%	1,010,417.41	22.32%
2 至 3 年	25,511.64	0.35%	376,323.90	8.31%
3 年以上	55,358.24	0.76%	53,743.24	1.19%
合计	7,292,658.00	--	4,526,718.64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北京集佳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2,499,902.94	34.28
Honeywell Electronic materials	826,702.55	11.34
株洲阿波罗特种金属有限公司	356,000.00	4.88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339,622.64	4.66
MITSUBISHI JISHO PROPERTY MANAGEMENT CO.,LTD	311,489.65	4.27
合计	4,333,717.78	59.43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316,896.75	602,449.42
合计	2,316,896.75	602,449.42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无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无		
---	--	--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无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59,089.10	100.00%	142,192.35	5.78%	2,316,896.75	743,078.37	100.00%	140,628.95	18.93%	602,449.42
合计	2,459,089.10	100.00%	142,192.35		2,316,896.75	743,078.37	100.00%	140,628.95		602,449.4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508,649.70	75,432.50	5.00%
1 至 2 年	5,850.26	1,170.04	20.00%
2 至 3 年	4,200.00	2,100.00	50.00%
3 年以上	63,489.81	63,489.81	100.00%
合计	1,582,189.77	142,192.3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出口退税	876,899.33		
合计	876,899.3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有客观证据表明其风险特征与账龄分析组合存在显著差异。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55.5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292,529.20	570,347.94
出口退税	876,899.33	
备用金	174,797.86	98,615.22
代扣代缴款	64,560.55	73,790.50
其他	50,302.16	324.71
合计	2,459,089.10	743,078.37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MITSUBISHIJISHO PROPERTYMANA GEMENTCO.,LTD	押金	934,468.95	1 年以内	38.00%	46,723.45
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876,899.33	1 年以内	35.66%	
海关保证金	保证金	154,000.00	1 年以内	6.26%	7,700.00
SunpowerMalagsia ManufacturingSdn.B hd.	押金	104,772.24	2 年以内	4.26%	6,116.15
佐藤胤美	备用金	76,436.76	1 年以内	3.11%	3,821.84
合计	--	2,146,577.28	--	87.29%	64,361.44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无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9,722,504.14	1,812,547.68	77,909,956.46	56,260,888.60	1,947,672.96	54,313,215.64
在产品	50,312,344.43	3,842,805.49	46,469,538.94	34,423,768.15	3,188,295.98	31,235,472.17
库存商品	56,443,778.60	3,918,568.07	52,525,210.53	27,802,660.33	2,774,955.88	25,027,704.45
发出商品	58,110,722.30	1,645,356.04	56,465,366.26	35,720,805.83	407,707.64	35,313,098.19

委托加工物资	115,444.10		115,444.10	756,158.27		756,158.27
合计	244,704,793.57	11,219,277.28	233,485,516.29	154,964,281.18	8,318,632.46	146,645,648.72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947,672.96	449,819.70		584,944.98		1,812,547.68
在产品	3,188,295.98	2,387,700.07		1,733,190.56		3,842,805.49
库存商品	2,774,955.88	1,458,672.55		315,060.36		3,918,568.07
发出商品	407,707.64	1,614,123.49		376,475.09		1,645,356.04
合计	8,318,632.46	5,910,315.81		3,009,670.99		11,219,277.2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2,170,591.49	2,203,478.76
未交增值税	8,701,390.91	14,827,901.71
预交税金	29,590.76	9,489.88

合计	10,901,573.16	17,040,870.35
----	---------------	---------------

其他说明：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72,500.00		672,500.00	672,500.00		672,500.00
按成本计量的	672,500.00		672,500.00	672,500.00		672,500.00
合计	672,500.00		672,500.00	672,500.00		672,5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北京多维电子材料技术开发与促进中心 [注 1]	650,000.00			650,000.00					12.50%	
宁波市中国新材料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服务中心 [注 2]	22,500.00			22,500.00					22.50%	
合计	672,500.00			672,5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注1：北京多维电子材料技术开发与促进中心属于民办非企业单位，性质是主要利用非国有资产、自愿举办、从事非营利性科技创新和服务活动的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机关是北京市民政局，业务主管单位是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注2：宁波市中国新材料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服务中心属于民办非企业单位，性质是主要利用非国有资产、自愿举办、从事非营利性科技创新和服务活动的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机关是宁波市民政局。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宁波创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2,066,967.58			-1,639,032.26						427,935.32	
宁波甬商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小计	2,066,967.58	10,000,000.00		-1,639,032.26						10,427,935.32	
合计	2,066,967.58	10,000,000.00		-1,639,032.26						10,427,935.32	

其他说明

1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113,973.89	4,587,786.00		23,701,759.89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9,113,973.89	4,587,786.00		23,701,759.8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176,143.31	474,071.22		3,650,214.53
2.本期增加金额	908,007.98	91,755.72		999,763.70
(1) 计提或摊销	908,007.98	91,755.72		999,763.7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084,151.29	565,826.94		4,649,978.2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029,822.60	4,021,959.06		19,051,781.66
2.期初账面价值	15,937,830.58	4,113,714.78		20,051,545.36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无		

其他说明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61,554,825.62	272,711,174.32
合计	361,554,825.62	272,711,174.32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7,319,507.54	229,948,151.68	4,887,435.93	33,715,649.47	8,032,039.61	453,902,784.23
2.本期增加金额	40,710,665.28	51,096,864.46	1,698,302.63	12,258,079.62	15,159,178.70	120,923,090.69
(1) 购置		8,499,715.56	1,698,302.63	1,511,065.91		11,709,084.10
(2) 在建工程转入	40,710,665.28	42,597,148.90		10,747,013.71	15,159,178.70	109,214,006.59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7,068.97		3,504.27		20,573.24
(1) 处置或报废		17,068.97		3,504.27		20,573.24
4.期末余额	218,030,172.82	281,027,947.17	6,585,738.56	45,970,224.82	23,191,218.31	574,805,301.6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1,811,935.85	138,599,142.05	2,255,317.82	17,079,463.05	1,445,751.14	181,191,609.91
2.本期增加金额	9,555,765.85	12,531,226.83	1,003,175.59	5,923,437.59	3,048,414.13	32,062,019.99
(1) 计提	9,555,765.85	12,531,226.83	1,003,175.59	5,923,437.59	3,048,414.13	32,062,019.99
3.本期减少金额				3,153.84		3,153.84
(1) 处置或报废				3,153.84		3,153.84
4.期末余额	31,367,701.70	151,130,368.88	3,258,493.41	22,999,746.80	4,494,165.27	213,250,476.0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6,662,471.12	129,897,578.29	3,327,245.15	22,970,478.02	18,697,053.04	361,554,825.62
2.期初账面价值	155,507,571.69	91,349,009.63	2,632,118.11	16,636,186.42	6,586,288.47	272,711,174.3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无		

其他说明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无		

其他说明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5,495,716.75	86,531,319.73
合计	55,495,716.75	86,531,319.7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三期厂房工程				9,848,515.78		9,848,515.78
合肥厂房工程				16,726,240.54		16,726,240.54
在安装机器设备	37,783,270.03		37,783,270.03	38,601,081.32		38,601,081.32
在安装管理软件	166,666.66		166,666.66	415,886.95		415,886.95
其他附属工程	17,545,780.06		17,545,780.06	19,663,664.05		19,663,664.05
马来西亚厂房				1,275,931.09		1,275,931.09

合计	55,495,716.75		55,495,716.75	86,531,319.73		86,531,319.73
----	---------------	--	---------------	---------------	--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 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 入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三期厂房 工程	18,860,000.00	9,848,515.78	5,143,394.62	14,991,910.40				已完工				其他
合肥厂房 工程	24,090,000.00	16,726,240.54	5,280,629.61	22,006,870.15				已完工	497,430.74	361,593.75	4.28%	其他
在安装机 器设备		31,378,438.15	17,215,765.75	31,193,931.66		17,400,272.24		在安装				其他
其他附属 工程		17,452,204.50	27,677,576.83	27,768,664.68	688,562.66	16,672,553.99		在建				其他
年产 400 吨 平板显示 器用钨溅 射靶材坯 料产业化 项目	91,867,845.29	6,105,300.86	2,948,380.51	754,189.48		8,299,491.89	60.60%	在建				募股资金
年产 300 吨 电子级超 高纯铝生 产项目	23,290,000.00	1,362,327.76	6,494,238.87	1,362,327.76		6,494,238.87	65.61%	在建				募股资金
分析检测 及客户支	30,040,000.00	2,069,038.20	14,224,599.23	9,728,580.23		6,565,057.20	74.07%	在建				募股资金

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合计	188,147,845.29	84,942,065.79	78,984,585.42	107,806,474.36	688,562.66	55,431,614.19	--	--	497,430.74	361,593.75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无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无						

其他说明：

13、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前五名游戏情况

注：公司应当详细披露报告期末无形资产余额前五名游戏的合计账面余额及其占公司全部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以及无形资产摊销的方法。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电脑软件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379,314.69	8,120,406.35	1,603,310.64	33,103,031.68
2.本期增加金额		1,422,993.81	192,693.48	1,615,687.29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192,693.48	192,693.48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1,422,993.81		1,422,993.8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3,379,314.69	9,543,400.16	1,796,004.12	34,718,718.9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741,596.38	6,713,855.83	1,087,628.03	11,543,080.24

2.本期增加金额	467,586.24	1,004,432.29	248,119.69	1,720,138.22
(1) 计提	467,586.24	1,004,432.29	248,119.69	1,720,138.2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209,182.62	7,718,288.12	1,335,747.72	13,263,218.4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170,132.07	1,825,112.04	460,256.40	21,455,500.51
2.期初账面价值	19,637,718.31	1,406,550.52	515,682.61	21,559,951.4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5.1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无		

其他说明：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房防水工程	492,297.30		131,279.28		361,018.02
厂房维修改造	3,317,113.78		863,311.05		2,453,802.73
排风除尘工程	380,000.00		240,000.00		140,000.00
经营租入的固定资产装修	1,373,660.27	2,254,790.64	542,046.83		3,086,404.08
合计	5,563,071.35	2,254,790.64	1,776,637.16		6,041,224.83

其他说明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424,904.69	2,718,235.92	14,673,899.90	2,218,058.66
可抵扣亏损	20,843,270.43	5,210,817.61	983,413.26	245,853.32
于收到当期一次性缴纳所得税且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23,693,123.20	4,531,025.32	26,554,233.00	4,955,180.35
收入确认跨期调整	9,699,071.36	1,454,860.70	8,352,937.44	1,252,940.62
合计	69,660,369.68	13,914,939.55	50,564,483.60	8,672,032.9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差异	10,458,193.44	1,568,729.02		
境外子公司实现的利润	2,926,932.43	439,039.86	2,340,889.14	351,133.37
合计	13,385,125.87	2,007,768.88	2,340,889.14	351,133.3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914,939.55		8,672,032.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07,768.88		351,133.3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369,761.30	262,121.86
可抵扣亏损	8,237,291.04	7,061,857.20

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	930,272.98	623,358.71
合计	12,537,325.32	7,947,337.7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2,129,521.99	
2019 年	1,096,057.49	1,096,057.49	
2020 年	2,181,994.06	2,181,994.06	
2021 年	848,913.52	848,913.52	
2022 年	622,438.90	622,438.90	
2023 年	2,691,224.29		
2024 年及以后	796,662.78	182,931.24	
合计	8,237,291.04	7,061,857.20	--

其他说明：

根据马来西亚所得税法规定，主要股东不发生变化时，子公司马来西亚江丰的经营亏损可以向后无限期结转冲抵经营所得。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工程款	50,051,940.26	20,545,531.48
未交增值税	2,991,051.43	2,441,093.52
合计	53,042,991.69	22,986,625.00

其他说明：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13,000,000.00	
保证借款	213,353,012.16	23,262,555.71
信用借款	64,711,064.25	
质押兼保证借款	158,981,577.97	21,670,576.42

合计	550,045,654.38	44,933,132.13
----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无				

其他说明：

18、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19、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0、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1,000,000.00	3,000,000.00
应付账款	121,005,016.96	119,245,618.10
合计	122,005,016.96	122,245,618.10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3,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8,188,656.18	117,600,396.08
1-2 年（含 2 年）	1,413,244.01	1,084,387.83
2-3 年（含 3 年）	846,569.03	6,550.00
3 年以上	556,547.74	554,284.19
合计	121,005,016.96	119,245,618.10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		

其他说明：

21、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6,975.43	89,451.84
合计	236,975.43	89,451.8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22、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638,293.39	77,898,403.31	75,943,496.29	13,593,200.4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2,131.23	4,264,377.30	4,185,128.23	391,380.30
合计	11,950,424.62	82,162,780.61	80,128,624.52	13,984,580.7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932,616.54	68,712,519.23	66,900,155.46	12,744,980.31
2、职工福利费		4,794,468.47	4,525,943.81	268,524.66
3、社会保险费	209,112.63	2,494,073.46	2,643,205.34	59,980.7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0,946.40	2,133,136.15	2,270,925.50	33,157.05
工伤保险费	27,540.19	202,879.05	217,892.94	12,526.30
生育保险费	10,626.04	158,058.26	154,386.90	14,297.40
4、住房公积金	1,578.99	848,547.92	849,150.69	976.2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94,985.23	1,048,794.23	1,025,040.99	518,738.47
合计	11,638,293.39	77,898,403.31	75,943,496.29	13,593,200.4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01,496.93	4,123,896.06	4,046,676.88	378,716.11
2、失业保险费	10,634.30	140,481.24	138,451.35	12,664.19
合计	312,131.23	4,264,377.30	4,185,128.23	391,380.30

其他说明：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02,379.86	
企业所得税	2,047,701.15	5,193,751.67

个人所得税	88,128.95	133,624.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1,726.84	1,972.67
房产税	881,866.88	811,886.64
教育费附加	43,597.21	845.4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9,064.81	563.62
土地使用税	294,691.85	294,691.78
残疾人保障金	65,701.46	14,580.00
印花税	28,100.00	52,144.90
道府县民税	10,465.09	
合计	3,893,424.10	6,504,061.28

其他说明：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870,057.03	283,507.39
其他应付款	461,294.83	3,671,650.71
合计	1,331,351.86	3,955,158.10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54,006.87	134,413.12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16,050.16	149,094.27
合计	870,057.03	283,507.39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无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用金	3,363.24	262,575.26
押金、保证金	8,109.20	5,225.00
代收代付款	396,642.36	3,358,984.69
其他	53,180.03	44,865.76
合计	461,294.83	3,671,650.71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		

其他说明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0,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0	

其他说明：

2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85,000,000.00
抵押兼保证借款	1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9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借款日期	还款日期	利率 (%)

中国建设银行合肥城东支行	15,000,000.00	2018.05.03	2022.02.23	4.2750
--------------	---------------	------------	------------	--------

注：该笔贷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按起息日基准利率下浮0.25%-0.475%，并自起息日起至该合同项下本息全部清偿之日止每12个月调整一次。

27、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应付款	6,080,000.00	6,080,000.00
合计	6,080,000.00	6,080,00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无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大型液晶面板产业用溅射靶材及机台部件生产项目	6,080,000.00			6,080,000.00	
合计	6,080,000.00			6,080,000.00	--

其他说明：

根据2015年12月28日合肥新站综合开发试验区经贸发展局、合肥新站综合开发试验区财政局与子公司合肥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签订的《大型液晶面板产业用溅射靶材及机台部件生产项目（一期）使用新型显示产业集聚发展基地“借转补”专项财政扶持资金协议书》，核定合肥江丰大型液晶面板产业用溅射靶材及机台部件生产项目纳入合肥新站区新型显示产业集聚发展基地重点项目库。合肥江丰于2015年12月30日收到合肥新站综合开发试验区财政局拨付的“借转补”专项资金6,080,000.00元。

28、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政府补助	25,979,760.16	1,503,000.00	3,789,636.96	23,693,123.2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	574,472.84	4,686,700.00	5,261,172.8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26,554,233.00	6,189,700.00	9,050,809.80	23,693,123.2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02 专项" "300mm 硅片 工艺用 AL、 TI、TA 靶材 制造研发与 产业化	1,750,720.87			479,783.52			1,270,937.35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 千个 大尺寸液晶 显示器用靶 材生产	385,420.30			90,000.00			295,420.30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工业 转型升级强 基工程	12,631,578.70			479,961.24			12,151,617.46	与资产相关
大型液晶面 板产业用溅 射靶材及机 台部件生产	2,200,000.00			146,666.67			2,053,333.33	与资产相关
合金配线材 料及靶材技 术和产品开 发		4,686,700.00		4,686,700.00				与收益相关
"02 专项"超 高纯 Al、Cu、 Ta 金属及合 金属材料产 业化技术研 发	574,472.84			574,472.84				与收益相关
"02 专项"集 成电路用国 产超高纯 Al、Ti、Cu、 Ta、Co、W	1,877,006.69			1,877,006.69				与资产相关

金属及合金靶材制造与评价								
年产 400 吨平板显示器用钼溅靶材坯料产业化项目	4,764,869.64			475,000.00			4,289,869.64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00 吨超高纯钽产业化项目扶持资金	2,370,163.96	500,000.00		241,218.84			2,628,945.12	与资产相关
合肥经贸发展局补助资金		503,000.00					503,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度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经费补助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6,554,233.00	6,189,700.00		9,050,809.80			23,693,123.20	

其他说明：

29、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18,760,000.00						218,760,000.00

其他说明：

30、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3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9,378,322.71			189,378,322.71
其他资本公积	-626,768.76			-626,768.76
合计	188,751,553.95			188,751,553.9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2、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3、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2,723.55	1,262,664.15			1,253,369.84	9,294.31	1,180,646.2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2,723.55	1,262,664.15			1,253,369.84	9,294.31	1,180,646.2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2,723.55	1,262,664.15			1,253,369.84	9,294.31	1,180,646.2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4、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389,707.83	6,891,958.77		23,281,666.60

合计	16,389,707.83	6,891,958.77		23,281,666.60
----	---------------	--------------	--	---------------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2018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1,160,510.12	83,665,010.0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1,160,510.12	83,665,010.0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808,599.14	64,034,567.9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891,958.77	6,539,067.88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594,279.29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1,482,871.20	141,160,510.1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37,263,584.92	445,206,157.10	539,036,490.34	365,729,227.25
其他业务	12,419,659.66	12,192,772.36	10,989,196.69	10,197,425.45
合计	649,683,244.58	457,398,929.46	550,025,687.03	375,926,652.70

38、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4,915.14	583,739.70
教育费附加	109,249.34	250,174.16
房产税	1,743,335.64	1,635,909.82
土地使用税	589,383.82	613,904.92

印花税	211,559.30	344,121.23
地方教育费附加	72,832.90	166,782.77
其他	59,824.13	
合计	3,041,100.27	3,594,632.60

其他说明：

39、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佣金及服务费	17,666,662.45	14,955,347.21
运输费	14,021,933.57	8,853,281.43
职工薪酬	5,547,786.08	4,389,137.61
差旅费	2,341,866.13	2,436,534.70
业务招待费	2,338,019.70	1,769,937.55
其他	1,989,315.63	839,870.47
合计	43,905,583.56	33,244,108.97

其他说明：

4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990,365.39	13,175,025.19
折旧费	9,316,297.94	5,339,646.26
无形资产摊销	2,124,088.35	2,233,769.66
中介机构费	744,720.43	112,396.68
业务招待费	1,258,137.00	2,521,623.41
业务宣传费	106,235.53	1,513,320.55
水电费	1,158,739.60	1,111,655.70
汽车费用	762,042.45	712,965.95
差旅费	1,031,863.31	777,595.07
房租及物业费	2,298,168.91	147,377.16
税金	175,520.00	165,620.00
其他	4,746,872.49	4,173,726.48
合计	41,713,051.40	31,984,722.11

其他说明：

41、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3,163,484.71	10,481,168.31
直接投入	20,986,094.61	15,957,261.59
燃料动力费	4,243,116.61	1,394,960.27
折旧及摊销费	4,501,130.66	2,176,204.78
其他	3,681,353.35	2,485,290.29
合计	46,575,179.94	32,494,885.24

其他说明：

4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1,818,063.92	7,684,037.64
减：利息收入	1,444,918.76	498,774.15
汇兑损益	-5,773,439.88	3,855,873.80
手续费	402,571.47	828,990.53
合计	5,002,276.75	11,870,127.82

其他说明：

4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875,012.91	1,747,610.58
二、存货跌价损失	5,910,315.81	2,142,631.52
合计	6,785,328.72	3,890,242.10

其他说明：

44、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明专利奖励	368,000.00	96,000.00
"3315 计划"高端创业创新团队补助		1,125,000.00
2016 年度宁波市工业标准化项目补助		200,000.00
大学生实习工作经费补助		15,000.00
省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补助		200,000.00
2017 年度余姚市高校毕业生实践基地补助		10,000.00
"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入选科研经费补助		80,000.00
余姚市优秀中青年人才科研经费补助		10,000.00
2016 年授权发明专利奖励		640,000.00
外国专家项目补助		400,000.00
岗前技能培训补贴		8,200.00
2017 年度宁波市引进国外人才和技术项目补助		100,000.00
省级企业研究院补助		100,000.00
省科学技术奖奖励		150,000.00
2016 年度企业研发费补助		229,200.00
"02 专项"超高纯 Al、Cu、Ta 金属及合金材料产业化技术研发	574,472.84	3,883,027.16
合金配线材料及靶材技术和产品开发	4,686,700.00	5,757,400.00
"02 专项"集成电路用国产超高纯 Al、Ti、Cu、Ta、Co、W 金属及合金靶材制造与评价	1,877,006.69	1,353,293.31
"02 专项"300mm 硅片工艺用 AL、TI、TA 靶材制造研发与产业化	479,783.52	479,783.52
45-28nm 配线用超高纯系列溅射靶材开发与产业化		27,816.48
年产 5 千个大尺寸液晶显示器用靶材生产	90,000.00	116,850.68
2013 年工业转型升级强基工程资金补助	479,961.24	479,961.24
年产 400 吨平板显示器用钼溅靶材坯料产业化项目	475,000.00	235,130.36
年产 200 吨超高纯钼产业化项目扶持资金	241,218.84	129,836.04
兑现 2017 年度科技创新券	28,800.00	
博士后工作站补贴	30,000.00	

科协院士工作站考评奖励	350,000.00	
2018 年余姚市第一批上级立项项目科技经费补助	500,000.00	
2017 年"企业上云"奖励补助资金	200,000.00	
2018 年余姚市第二批科技经费补助	240,000.00	
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余姚市级补助	100,000.00	
专利大户补助	600,000.00	
2016 年授权专利补助	24,000.00	
引进国外技术、管理人才资助	450,000.00	
哈工大实习生补助	8,000.00	
2018 年浙大研究生全国重点高校研究生挂职实习企业经费补助	5,400.00	
优秀中青年人才项目课题科研经费	30,000.00	
合肥人社局高层次人才奖励金	290,000.00	
大型液晶面板产业用溅射靶材及机台部件生产	146,666.67	
领军人才引进奖励	150,000.00	
合计	12,425,009.80	15,826,498.79

4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39,032.26	-1,583,081.9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05,300.00	
合计	-2,744,332.26	-1,583,081.97

其他说明：

4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7、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9,800.48	-252.03

4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7,331,204.72	1,635,480.83	7,331,204.72
其他	15,316.23		15,316.23
合计	7,346,520.95	1,635,480.83	7,346,520.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十强企业" 奖励	中意宁波生 态园管理委 员会	奖励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星级职 工体育俱乐 部补助款	余姚市体育 管理服务中 心	补助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		与收益相关
有色金属行 业标准制修 订补助	全国有色金 属标准化技 术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余 姚市稳增促 调专项资金 补助	余姚市减轻 企业负担和 特困企业处 置工作领导 小组办公室, 余姚市财政 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24,204.72	245,480.83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省标 准创新贡献 奖补助	浙江省人民 政府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挂牌上市 融投资项目 资金奖励	余姚市人民政府 金融工作 办公室	奖励	奖励上市而 给予的政府 补助	否	否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余姚经济开 发区扶持奖 励资金	浙江省余姚 经济开发区 管理委员会	奖励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84,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波市级制 造业单项冠 军示范企业 奖励资金	余姚市经济 和信息化局、 余姚市财政 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制定行业标 准奖励	余姚经济开 发区管理委 员会	奖励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否	否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金牛 奖奖励	余姚市经济 和信息化局， 余姚市财政 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否	否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浙 江省绿色企 业奖励	余姚市经济 和信息化局， 余姚市财政 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余姚市各类 标准制定补 助	余姚市经济 和信息化局， 余姚市财政 局，余姚市市 场监督管理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第六批浙江 省技能大师 工作室补助	浙江省人力 资源和社会 保障厅，浙江 省财政厅	补助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显示之都" 产业创新优 秀团队奖励	合肥新站高 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管委 会	奖励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获得的补助					
合计						7,331,204.72	1,635,480.83	

其他说明：

4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310,000.00	1,630,000.00	1,310,000.00
水利建设基金	732.07	706.7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50.43	871.80	350.43
滞纳金	32.02	10,210.98	32.02
合计	1,311,114.52	1,641,789.48	1,310,382.45

其他说明：

5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322,187.92	9,559,159.61
递延所得税费用	-3,586,271.09	-1,895,036.25
合计	2,735,916.83	7,664,123.3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0,987,678.9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148,151.8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85,326.5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51,434.5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45,854.8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6,843.2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6,558.1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5,874,730.21
所得税费用	2,735,916.83

其他说明

5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暂收款及收回暂付款	808,065.64	3,425,597.90
政府补助	16,895,104.72	9,456,380.83
利息收入	1,444,918.76	498,774.16
其他	15,316.23	
合计	19,163,405.35	13,380,752.8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暂付款与偿还暂收款	4,824,747.67	304,416.40
技术开发费	29,137,155.99	19,739,739.16
佣金及服务费	15,497,384.83	13,847,418.80
运输费	13,914,857.55	8,609,706.19
业务招待费	3,596,156.70	4,291,560.96
差旅费	3,373,729.44	3,214,129.77
捐赠支出	1,310,000.00	1,630,000.00
办公费	1,291,016.52	641,056.51
水电费	1,036,136.02	1,111,655.70
手续费	402,571.47	828,990.53
汽车费用	803,231.10	712,965.95
中介机构费	719,070.24	112,396.68
专利费	729,558.64	538,902.46

其他	6,218,794.10	5,514,467.97
合计	82,854,410.27	61,097,407.0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0,730,300.00
合计		10,730,3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费用		13,928,660.37
合计		13,928,660.3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8,251,762.10	63,593,048.27
加：资产减值准备	6,785,328.72	3,890,242.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055,248.50	23,695,375.82
无形资产摊销	1,720,138.22	2,111,005.8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63,890.11	1,370,891.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800.48	252.0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0.43	871.8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786,896.64	10,495,891.8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44,332.26	1,583,081.9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42,906.60	-1,928,897.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56,635.51	33,861.4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2,499,116.52	-26,227,754.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008,643.68	-53,365,642.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982,023.18	22,375,672.23
其他	-2,861,109.80	-8,005,598.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5,028.59	39,622,302.0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05,633,096.26	139,923,741.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9,923,741.04	77,471,538.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5,709,355.22	62,452,202.94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05,633,096.26	139,923,741.04
其中：库存现金	15,644.73	7,592.2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05,617,451.53	139,916,148.8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5,633,096.26	139,923,741.04

其他说明：

5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5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287,461.3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固定资产	182,712,190.79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5,618,965.93	银行借款抵押、质押
合计	206,618,618.04	--

其他说明：

56、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94,143,994.72
其中：美元	13,349,128.61	6.8632	91,617,739.68
欧元			
港币	39,206.81	0.8762	34,353.01
日元	31,845,324.00	0.0619	1,970,811.57
林吉特	220,454.32	1.6479	363,288.43
新加坡元	31,521.32	5.0062	157,802.03
应收账款	--	--	89,669,306.11
其中：美元	12,067,160.86	6.8632	82,819,338.44
欧元			
港币			
日元	110,685,082.00	0.0619	6,849,967.67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2,000,185.88
其中：美元	135,830.11	6.8632	932,229.21
日元	17,256,559.00	0.0619	1,067,956.67
应付账款			52,009,601.20
其中：美元	6,796,049.55	6.8632	46,642,647.29
日元	86,721,830.29	0.0619	5,366,953.91
其他应付款			53,142.56
其中：美元	7,375.07	6.8632	50,616.58
日元	40,816.00	0.0619	2,525.98
短期借款			40,683,165.34
其中：美元	5,044,063.18	6.8632	34,618,414.42
日元	97,997,171.00	0.0619	6,064,750.92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丰电子材料（香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额为100万美元，注册资本为1万美元，于2014年11月25日在香港成立。该公司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主要从事本公司产品销售业务。

(2)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丰电子材料（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资总额为100万美元，注册资本10万新加坡元，于2015年5月26日在新加坡成立。该公司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主要从事本公司产品销售业务。

(3)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丰电子材料（马来西亚）有限公司，预计投资总额为150万美元，其中本公司投资120万美元，于2015年9月在马来西亚成立，2016年6月本公司对其增资达到控制。该公司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主要从事溅射用靶材生产和销售业务。

(4)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KFMI JAPAN 株式会社，资本金额3亿100万日元，于2018年5月在日本成立。该公司以日元为记账本位币，主要从事用于电子工业、精密工业的薄膜制造关联产品的进口和销售，铝、钛、铜等非铁金属的出口，强化塑料纤维及加工产品的进出口销售，橡胶、塑料材料及相关产品的进出口和销售。

57、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58、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300mm 硅片工艺用 AL、TI、TA 靶材制造研发与产业化	12,125,600.00	递延收益	479,783.52
45-28nm 配线用超高纯系列溅射靶材开发与产业化	16,016,600.00	递延收益	
年产 5 千个大尺寸液晶显示器用靶材生产	13,000,000.00	递延收益	90,000.00
2013 年工业转型升级强基工程	14,700,000.00	递延收益	479,961.24
大型液晶面板产业用溅射靶材及机台部件生产项目	2,200,000.00	递延收益	146,666.67
年产 400 吨平板显示器用钼溅射靶材坯料产业化项目	5,000,000.00	递延收益	475,000.00
年产 200 吨超高纯钼产业化项	3,000,000.00	递延收益	241,218.84

目扶持资金			
"02 专项"集成电路用国产超高纯 Al、Ti、Cu、Ta、Co、W 金属及合金靶材制造与评价	3,230,300.00	递延收益	1,877,006.69
合肥经贸发展局补助资金	503,000.00	递延收益	
2018 年度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经费补助	500,000.00	递延收益	
合金配线材料及靶材技术和产品开发	10,444,100.00	递延收益	4,686,700.00
"02 专项"超高纯 Al、Cu、Ta 金属及合金材料产业化技术研发	4,457,500.00	递延收益	574,472.8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3,374,2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7,331,204.7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9、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 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公司于2018年5月设立全资子公司KFMI JAPAN 株式会社，注册资本3亿100万日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全部出资，从2018年5月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公司于2018年5月设立控股子公司上海江丰平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00.00元，其中本公司应出资6,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60%，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出资400,000.00元，占期末实收资本的100%，从2018年5月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 公司于2018年5月设立控股子公司宁波江丰粉末冶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00.00元，其中本公司应出资4,5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90%，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出资4,500,000.00元，占期末实收资本的100%，从2018年5月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余姚康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余姚	余姚	制造业	100.00%		新设
江丰电子材料（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商品贸易	100.00%		新设
合肥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制造业	100.00%		新设
宁波江丰铜材料有限公司	余姚	余姚	制造业	100.00%		新设
宁波江丰钨钼材料有限公司	余姚	余姚	制造业	94.67%		新设
江丰电子材料（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商品贸易	100.00%		新设
江丰电子材料（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制造业	80.00%		投资
宁波江丰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余姚	余姚	制造业	69.93%		新设
KFMI JAPAN 株式会社	日本	日本	商品贸易	100.00%		新设
上海江丰平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制造业	60.00%		新设
宁波江丰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余姚	余姚	制造业	90.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无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无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无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无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427,935.32	2,066,967.5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639,032.26	-1,583,081.97
--综合收益总额	-1,639,032.26	-1,583,081.97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无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无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财务部等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主管领导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目前的政策是固定利率借款占外部借款的80%-85%。为维持该比例，本公司可能运用利率互换以实现预期的利率结构。尽管该政策不能使本公司完全避免支付的利率超出现行市场利率的风险，也不能完全消除与利息支付波动相关的现金流量风险，但是管理层认为该政策实现了这些风险之间的合理平衡。

于2018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100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892,500.00元（2017年12月31日：765,000.00元）。管理层认为100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2018年度，本公司与农业银行签署了200万美元远期外汇合约，已到期交割。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91,617,739.68	2,526,255.04	94,143,994.72	62,079,941.53	7,206,469.74	69,286,411.27
应收账款	82,819,338.44	6,849,967.67	89,669,306.11	74,904,780.33	4,401,336.68	79,306,117.01
其他应收款	932,229.21	1,067,956.67	2,000,185.88	6,950.82		6,950.82
应付账款	46,642,647.29	5,366,953.91	52,009,601.20	40,358,646.65	14,744,135.27	55,102,781.92
其他应付款	50,616.58	2,525.98	53,142.56	81,799.82		81,799.82
短期借款	34,618,414.42	6,064,750.92	40,683,165.34	39,007,010.33	5,926,121.80	44,933,132.13
合计	256,680,985.62	21,878,410.19	278,559,395.81	216,439,129.48	32,278,063.49	248,717,192.97

于2018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3%，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2,373,223.23元（2017年12月31日：1,236,285.01元）。管理层认为3%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50,045,654.38			550,045,654.3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22,005,016.96			122,005,016.96
其他应付款	1,331,351.86			1,331,351.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000,000.00			90,000,000.00
长期借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763,382,023.20	15,000,000.00		778,382,023.20

项目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44,933,132.13			44,933,132.1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22,245,618.10			122,245,618.10
其他应付款	3,955,158.10			3,955,158.10
长期借款		90,000,000.00		90,000,000.00
合计	171,133,908.33	90,000,000.00		261,133,908.33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无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姚力军。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姚力军

姚力军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28.2650%，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28.2650%；通过控制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拥有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3.3571%，通过控制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拥有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3.3571%，姚力军合计拥有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34.9792%。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创润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润新材”）	联营企业
宁波甬商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甬商实业”）	联营企业
宁波共创联盈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创联盈”）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同创普润（上海）机电高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创润新材	采购材料	18,133,825.89	28,000,000.00	否	13,985,139.5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创润新材	销售材料	360,646.56	703,218.8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无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无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创润新材	房屋建筑物	844,726.86	844,726.8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无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合肥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34,500,000.00	2017年01月01日	2019年12月31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同创普润（上海）机电 高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年04月25日	2019年04月25日	否
姚力军	60,000,000.00	2017年04月17日	2021年04月11日	否
姚力军	65,000,000.00	2017年11月02日	2022年12月31日	否
姚力军	165,000,000.00	2018年05月03日	2023年05月02日	否
同创普润（上海）机电 高科技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2018年12月05日	2019年12月04日	否
同创普润（上海）机电 高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7年05月20日	2020年05月20日	否
姚力军	80,000,000.00	2018年11月28日	2021年11月27日	否
姚力军	34,500,000.00	2017年01月01日	2019年12月31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无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584,653.40	2,077,830.04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创润新材	303,395.00	15,169.7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创润新材	15,186,106.67	9,690,999.51
其他应付款			
	创润新材		1,449,900.00
	姚力军	3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原值为180,888,201.71元、净值为152,994,860.80元的房屋建筑物（浙（2016）余姚市不动产权第0023396号），原值为15,377,760.00元、净值为11,900,822.40元的土地使用权（浙（2016）余姚市不动产权第0023396号），原值为128,422,602.54元、净值为29,717,329.99元的机器设备，以及原值为253,675.22元、净值为29,515.71元的管理软件作抵押，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取得长期借款85,000,000.00元，取得短期借款113,000,000.00元。

(2)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原值为236,564.81元、净值为零元的专利权作质押，并由姚力军以最高额165,000,000.00元作保证，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市分行取得人民币短期借款136,362,489.04元、

短期借款2,998,594.18美元、短期借款32,949,365.00日元。

(3)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子公司合肥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原值为3,917,126.72元、净值为3,688,627.82元的土地使用权（皖（2016）合不动产权第0037490）作为抵押；并由本公司和姚力军分别以最高额为34,500,000.00元作保证，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龙门支行取得长期借款20,000,000.00元。

(4)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1,000,110.00元银行承兑保证金作质押，并由姚力军以最高额为60,000,000.00元作保证，向宁波银行江南支行开立银行承兑汇票1,000,000.00元。

(5)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1,060,000.00美元保证金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开立国际信用证2,891,174.00美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设立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2018年12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广东新设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在广东省惠州市新设全资子公司广东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江丰”），广东江丰已于2019年1月2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取得了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元。经营范围：半		

	<p>导体、液晶显示、光伏产业用元器件专用材料的开发、生产及维修，新型电子元器件制造，常用有色金属提纯（除专项审批项目）及压延加工，溅射机台设备及零部件加工，货物或技术进出口。（涉及生产制造、加工提纯限设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设立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p>	<p>2018年12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设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在浙江省余姚市投资设立宁波江丰复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丰复合材料”），江丰复合材料已于2019年1月16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取得了余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壹千万元整。法定代表人为姚力军，经营范围：新型复合材料的研发、销售、技术服务；半导体器件、电子元器件、机械配件、金属制品、塑料制品、五金件的制造、加工、批发、零售、技术咨询；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使用募集资金对控股子公司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p>	<p>经2018年12月21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2019年1月15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本公司将用于“分析检测及客户支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2500万元变更至用于实施“年产400吨平板显示器用钼溅射靶材坯料产业化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本公司以每注册资本1元的价格向项目实施主体即控股子公司宁波江丰钨钼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丰钨钼”）进行单方面增资，江丰钨钼另一股东钟伟华先生无条件放弃同比例增资的权利。本次增资完成后，江丰钨钼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6,269,629元增至81,269,629元。江丰钨钼已于2019年2月1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p>		
<p>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p>	<p>2019年2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的《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本次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p>		

	<p>1,720 万份，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约占本次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21,876 万股的 7.86%。其中，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为 1,479 万份，约占本次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 6.76%，首次授予部分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 85.99%；预留 241 万份，约占本次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 1.10%，预留部分占本次授予权益总额的 14.01%。2019 年 3 月 15 日，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进行调整的议案》，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人数由原 202 名调整为 200 名，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原 1,479 万股调整为 1,464 万股。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 日完成了公司《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200 名激励对象 1,464.00 万份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p>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2,688,080.00
-----------	---------------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无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无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808,858.12	4,767,855.56
应收账款	139,763,271.83	121,280,608.69
合计	143,572,129.95	126,048,464.25

(1)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808,858.12	4,767,855.56
合计	3,808,858.12	4,767,855.56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206,460.15	
合计	10,206,460.15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7,805,099.82	100.00%	8,041,827.99	5.44%	139,763,271.83	127,921,357.19	100.00%	6,640,748.50	5.19%	121,280,608.69
合计	147,805,099.82	100.00%	8,041,827.99		139,763,271.83	127,921,357.19	100.00%	6,640,748.50		121,280,608.6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45,567,530.70	7,278,376.54	5.00%
1 至 2 年	1,615,731.11	323,146.22	20.00%
2 至 3 年	363,065.56	181,532.78	50.00%
3 年以上	258,772.45	258,772.45	100.00%

合计	147,805,099.82	8,041,827.99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01,079.4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61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无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江丰电子材料(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16,457,832.12	11.13	822,891.61
台湾积体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14,658,170.16	9.92	732,908.51
KFMI JAPAN 株式会社	8,496,873.80	5.75	424,843.69
深圳市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8,417,844.18	5.70	420,892.21
江丰电子材料(新加坡)有限公司	5,524,175.20	3.74	276,208.76
合计	53,554,895.46	36.24	2,677,744.78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058,960.00	
其他应收款	27,212,260.18	388,003.30
合计	29,271,220.18	388,003.30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无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江丰电子材料(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2,058,960.00	
合计	2,058,96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无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660,391.80	100.00%	1,448,131.62	5.05%	27,212,260.18	516,800.32	100.00%	128,797.02	24.92%	388,003.30
合计	28,660,391.80	100.00%	1,448,131.62		27,212,260.18	516,800.32	100.00%	128,797.02		388,003.3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7,721,432.47	1,386,071.62	5.00%
3 年以上	62,060.00	62,060.00	100.00%
合计	27,783,492.47	1,448,131.6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出口退税	876,899.33		
合计	876,899.3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有客观证据表明其风险特征与账龄分析组合存在显著差异。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19,334.6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	--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	876,899.33	
单位往来	27,412,000.00	100,000.00
押金、保证金	215,900.00	264,000.00
备用金	98,361.10	98,615.22
代扣代缴款	55,231.37	54,185.10
其他	2,000.00	
合计	28,660,391.80	516,800.32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合肥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11,800,000.00	1 年以内	41.17%	590,000.00
宁波江丰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10,002,000.00	1 年以内	34.90%	500,100.00
宁波江丰钨钼材料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5,610,000.00	1 年以内	19.57%	280,500.00
应收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876,899.33	1 年以内	3.06%	
海关保证金	保证金	154,000.00	1 年以内	0.54%	7,700.00
合计	--	28,442,899.33	--	99.24%	1,378,300.00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无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5,830,412.19		125,830,412.19	95,197,395.19		95,197,395.1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427,935.32		10,427,935.32	2,066,967.58		2,066,967.58
合计	136,258,347.51		136,258,347.51	97,264,362.77		97,264,362.7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余姚康富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江丰电子材料(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61,288.00			61,288.00		
合肥江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宁波江丰钨钼材料有限公司	53,269,629.00			53,269,629.00		
江丰电子材料(新加坡)有限公司	481,432.19			481,432.19		
江丰电子材料(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1,385,046.00			1,385,046.00		
宁波江丰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宁波江丰铜材料		8,300,000.00		8,300,000.00		

有限公司						
KFMI JAPAN 株式会社		17,433,017.00		17,433,017.00		
上海江丰平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宁波江丰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合计	95,197,395.19	30,633,017.00		125,830,412.1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宁波创润新材料有限公司	2,066,967.58			-1,639,032.26						427,935.32	
宁波甬商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小计	2,066,967.58	10,000,000.00		-1,639,032.26						10,427,935.32	
合计	2,066,967.58	10,000,000.00		-1,639,032.26						10,427,935.32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23,488,895.95	437,724,214.23	528,759,285.94	360,134,605.84

其他业务	16,116,353.42	15,887,922.23	11,261,507.32	10,562,201.00
合计	639,605,249.37	453,612,136.46	540,020,793.26	370,696,806.84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55,900.00	1,982,01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39,032.26	-1,583,081.9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05,300.00	
合计	-688,432.26	398,928.03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450.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756,214.5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05,3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94,715.7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20,067.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3,316.87	
合计	14,572,264.8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8%	0.27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1%	0.20	0.2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4、其他

无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8年度报告原本。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19 年 4 月 24 日